



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Digital Teleco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6188



年報 2015



# 目錄

公司簡介	2-5
公司資料	6-7
財務摘要	8
董事長報告	9-1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1-37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38-46
董事會報告	47-59
監事會報告	60-62
企業管治報告	63-77
獨立核數師報告	78-7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0
綜合財務狀況表	81-82
綜合權益變動表	83
綜合現金流量表	84-85
財務報表附註	86-152

## 公司簡介

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成立於2001年, 公司旗下設立有100多家附屬公司, 在全國21個省份和4個直轄市開拓了1,600多家直營和加盟門店。自成立以來本公司始終致力於移動通訊終端的銷售和服務, 通過龐大的綫下銷售渠道和綫上銷售平台向消費者提供手機硬件及配件銷售、增值軟件服務、手機個性化服務, 售後服務等一系列綜合服務。

本公司以服務和創新為核心競爭力, 致力於通過提供優質產品、便捷購物環境及貼心的一站式服務, 為消費者帶來卓越體驗及真誠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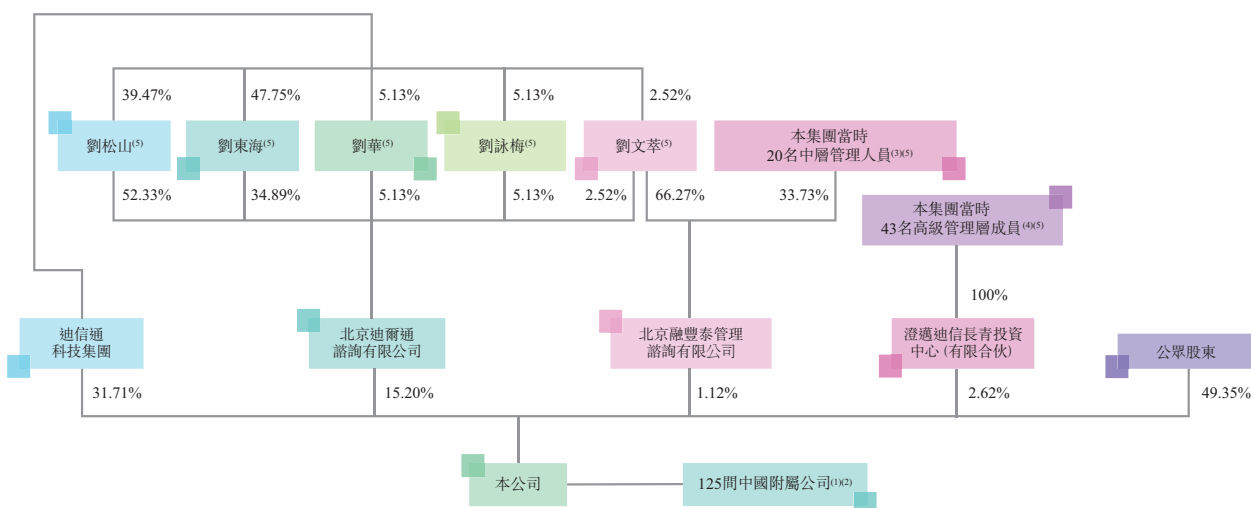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2014年在香港上市(06188.HK)。





## 公司簡介 (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公司架構如下：



附註：

- (1) 於本年報日期，109間中國附屬公司由本公司全資擁有，而另外16間中國附屬公司則並非由本公司全資擁有。該16間非全資擁有的中國附屬公司的股權情況載列如下：
- (i) 河南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的60%股權由我們持有，而餘下40%股權則由獨立第三方高春林先生持有。河南迪信通商貿的全資子公司分別為：周口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許昌億點通商貿有限公司、三門峽超訊發商貿有限公司、甘肅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廣州迪信通通訊有限公司、信陽貝信科貿有限公司、江西創發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 (ii) 四川搜機之家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的52%股權由我們持有，而餘下48%股權則分別由獨立第三方上海網賜數碼科技有限公司及姚波先生持有40%及8%。
  - (iii) 北京億號通東方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55%股權由我們持有，而餘下45%股權則由獨立第三方陳金玲女士持有。
  - (iv) 雲南繼躍通信技術有限公司70%股權由我們持有，而餘下30%股權則由羅建軍先生持有，於本年報日期，彼持有北京融豐泰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3.33%股權。
  - (v) 北京易久維互聯科技有限公司的55%股權由我們持有，而餘下45%股權則由獨立第三方趙輝先生持有。
  - (vi) 深圳迪信通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70%股權由我們持有，而餘下30%股權則由獨立第三方深圳商置創展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其佔子公司雲浮深商投商用置業有限公司75%股權，佔子公司深圳迪信通文化創意有限公司、深圳迪信通商業管理有限公司80%股權。

## 公司簡介(續)

- (2) 作為中國移動通信行業最大的實體零售網絡之一，我們透過四個直轄市及21個省的125家附屬公司開展業務，以保持我們的領先地位。該等附屬公司主要經營個別獨立門店及與本地批發商進行聯絡。
- (3) 本集團當時20名中層管理人員包括張文凱(16.00%)、羅建軍(3.33%)、曹秦(1.33%)、胡平(1.33%)、張慧(1.33%)、趙爽(1.33%)、侯慶紅(0.93%)、黃秋莉(0.82%)、江珊(0.82%)、蔣學福(0.82%)、李晶(0.82%)、李雲萍(0.82%)、李雪花(0.64%)、戚琴(0.64%)、張雙平(0.64%)、胡明華(0.53%)、李東(0.53%)、田紅(0.53%)、董紹榮(0.40%)及裴啟迪(0.13%)。其中，胡平、張文凱、張慧、李晶及李東於本年報日期已不再擔任本公司管理團隊的任何職務。
- (4) 本集團當時43名高級管理人員包括金鑫(17.14%)、周清(9.71%)、齊峰(9.15%)、張天瑜(6.86%)、白韜(5.83%)、劉雅君(4.57%)、楊曉梅(3.17%)、黃建輝(2.86%)、許毅亮(2.86%)、丁之軍(2.69%)、李雪榕(2.00%)、湯志強(2.00%)、郭衛娟(1.94%)、李凱(1.94%)、何靈莉(1.89%)、鐘大林(1.89%)、張寧(1.71%)、陳林(1.43%)、李冬梅(3.71%)、黎萬晴(1.37%)、孫承東(1.31%)、張軍(1.23%)、封蕾(1.14%)、紀麗(0.97%)、王智峰(0.86%)、敬樹林(0.57%)、龐鴻(0.57%)、孫剛(0.57%)、王振峰(0.57%)、裴啟迪(0.57%)、喬俊傑(0.51%)、趙彬(0.49%)、陳虹(0.29%)、何俊超(0.29%)、彭期毅(0.29%)、楊建國(0.27%)、曹文穎(0.29%)、方紅寶(0.17%)、何志偉(0.17%)、龐宏強(0.17%)、姚廣元(0.11%)、冷建閩(2.86%)及肖春美(1.03%)。劉雅君現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金鑫現為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其中，封蕾及龐鴻於本年報日期已不再擔任本公司管理團隊的任何職務。
- (5) 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如下：(a)主席兼執行董事劉東海、(b)副主席兼執行董事劉雅君、(c)執行董事劉松山、(d)執行董事劉文萃、(e)執行董事劉華、(f)監事胡平、(g)總經理金鑫、(h)副總經理齊峰、(i)副總經理周清、(j)副總經理白韜、(k)副總經理黃建輝、(l)財務總監冷建閩及(m)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兼法務總監李冬梅。上述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承諾，於上市後，根據中國公司法，彼將繼續向本公司申報彼於本公司股份中的直接或間接權益，並將遵守下列限制：(1)彼於上市後一年內不會轉讓彼於股份中的直接或間接權益；(2)彼於任期內各年度不得轉讓彼於股份中的直接或間接權益的25%以上；及(3)彼於離開本公司後六個月內將不會轉讓彼於股份中的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倘違反承諾，則上述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同意自違約當日起(1)本公司可不向彼支付相應的薪酬或其他福利；(2)本公司可阻止歸屬其相應直接或間接股份權益所涉的股息；及(3)本公司可單方面終止與有關人士的僱傭協議或服務合約(倘適用)，且對本公司並無任何追索權(於違反承諾前已計提的福利除外)。

## 公司簡介(續)

### 主要營運附屬公司

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於中國有125間附屬公司。下文列載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詳情。

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北京迪信通**」)於1998年1月16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北京迪信通的全部股權均由本公司持有。

北京迪信通主要從事服務提供、開發、諮詢、轉讓與電腦及網絡工程相關的技術、電信商務以及通訊設備的批發及維護。

上海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上海迪信**」)於2000年9月5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百萬元。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上海迪信的全部股權均由本公司持有。

上海迪信主要從事服務提供、開發、諮詢、轉讓電腦及網絡工程技術、電信商務以及通訊設備的批發及維護。

鄭州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鄭州迪信通**」)於2001年10月25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3百萬元。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鄭州迪信通的全部股權均由本公司持有。

鄭州迪信通主要從事通訊設備的批發及維護。

河南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河南迪信通**」)於2007年7月30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百萬元。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河南迪信通的全部股權均由本公司持有。

河南迪信通主要從事通訊設備的銷售及維護。

河南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河南迪信通商貿**」)於2011年1月12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百萬元。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河南迪信通商貿的60%股權由本公司持有，餘下40%的股權由獨立第三方高春林先生持有。

河南迪信通商貿主要從事通訊設備的銷售及維護。

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四川億佳隆**」)於2006年6月23日在中國成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5百萬元。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四川億佳隆的全部股權均由本公司持有。

四川億佳隆主要從事通訊設備的銷售及維護。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劉東海先生(董事長)  
劉雅君先生  
劉松山先生  
劉文萃女士  
劉華女士

#### 非執行董事

齊向東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廷杰先生  
邊勇壯先生  
李文才先生

### 監事

肖紅女士  
李萬林先生  
胡玉忠先生

### 聯席公司秘書

李冬梅女士  
伍秀薇女士

### 授權代表

劉雅君先生  
李冬梅女士

### 審計委員會

李文才先生(主席)  
呂廷杰先生  
邊勇壯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呂廷杰先生(主席)  
邊勇壯先生  
劉松山先生

###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

邊勇壯先生(主席)  
李文才先生  
劉華女士

### 戰略委員會

劉東海先生(主席)  
劉雅君先生  
劉松山先生  
呂廷杰先生  
齊向東先生

### 註冊辦事處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北窪西里  
頤安嘉園18號  
C座頤安商務樓4樓101室

### 總部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北窪西里  
頤安嘉園18號  
C座頤安商務樓4樓101室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二座36樓



## 公司資料(續)

###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 法律顧問

香港及美國法律：  
高偉紳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27樓

中國法律：  
中倫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市  
建國門外大街甲6號  
SK大廈36-37層

### 合規顧問

申萬宏源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軒尼詩道28號19樓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 股份代號

06188

### 公司網址

[www.dixintong.com](http://www.dixintong.com)

###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林萃路支行)  
中國  
北京市  
朝陽區  
林萃路倚林佳園24號樓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營業部)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  
太平橋大街18號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阜成門支行)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阜外大街2號

花旗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北京分行)  
中國  
北京市  
西城區  
武定侯大街6號  
卓著中心17層

## 財務摘要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2013年	2012年	2011年
<b>綜合損益表</b>					
收入	15,830,720	14,358,609	12,812,024	8,802,689	6,513,501
毛利	2,034,117	1,976,592	1,737,962	1,463,000	1,215,904
年內盈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356,723	318,360	274,192	249,802	221,505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57,062	318,133	266,441	252,121	221,566
非控股權益	(339)	227	7,751	(2,319)	(61)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所有人應佔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人民幣/股)	0.54	0.55	0.53	0.50	0.44
<b>綜合資產負債表</b>					
非流動資產	298,712	247,947	250,853	212,045	195,615
流動資產	6,848,862	5,199,352	4,357,137	3,449,048	2,541,761
總資產	7,147,574	5,447,299	4,607,990	3,661,093	2,737,376
流動負債	4,301,072	3,026,096	3,164,467	2,298,908	1,628,78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846,502	2,421,203	1,443,523	1,362,185	1,108,593
非控股權益	45,216	21,669	19,868	4,971	3,500
資產淨值	2,753,286	2,399,534	1,423,655	1,357,214	1,105,093
股本	666,667	666,667	500,000	500,000	500,000
儲備	2,086,619	1,732,867	923,655	857,214	605,09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53,286	2,399,534	1,423,655	1,357,214	1,105,093
<b>綜合現金流量表</b>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19,157)	(790,582)	(15,297)	(79,342)	226,58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74,334)	(81,790)	(107,872)	(65,085)	(97,77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00,037	905,731	(104,627)	382,081	(2,9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06,546	33,359	(227,796)	237,654	125,87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298	301,939	529,735	292,081	166,20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1,844	335,298	301,939	529,735	292,081

# 董事長 報告



## 董事長報告

尊敬的股東：

本人欣然宣布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年度之業績。公司總收入上升10.25%至人民幣15,830,719.95千元，2015全年淨利潤為人民幣356,723.38千元，增長率為12.05%。

2015年的手機銷量比上年增長159.41千台，增長率為1.5%，達到10,627.30千台。在2015年我們繼續加大與三大運營商的合作，加強營銷力度，不斷提升合約銷量及佔比，積極進駐運營商合作營業廳，同時公司創新運營商業務，為運營商提供門店管理服務，提升酬金規模，擴大公司效益。

我們透過官網及第三方互聯網平台的推廣，引導消費者到迪信通實體門店進行體驗與消費，接受綫下包括合約建議、軟件安裝、手機美容、售後維修等服務以增加顧客粘性，提升顧客體驗滿意度和忠誠度。與此同時，我們將繼續推行「心服務」理念，以優質的服務提升顧客的美譽度，實現銷售的持續增長；加強盈利模式創新，尋求新的利潤增長點。積極創新發展，拓寬產業鏈條，進一步深化異業結合模式。

2016年，公司將在繼續通過強大的零售網絡和銷售能力，向供應商獲取優質產品資源，提升獲利能力的同時，開展自主定制手機業務。此外，公司已在門店類型上創新，推出會所模式，意圖通過品牌品鑒會的形式和良好的會所服務，利用粉絲經濟形成消費行為。除傳統業務外，公司還將在手機回收、手機快修、消費金融、流量經營等新業務上為顧客提供更多服務內容，做大規模，增加企業利潤的來源和厚度。

最後，本人謹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對各位股東，社會各界及友好人士所給予的信任與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

董事長  
劉東海  
謹啟





# 管理層 討論與分析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一、業務回顧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手機銷量達到10,786.71千台，比上年同期10,627.30千台增長159.41千台，增長率為1.5%；2015全年營業收入人民幣15,830,719.95千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幣14,358,608.67千元增長人民幣1,472,111.28千元，增長率為10.25%；2015全年淨利潤為人民幣356,723.38千元，比上年同期人民幣318,359.55千元增長人民幣38,363.83千元，增長率為12.05%。

### 二、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 (一) 概覽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淨利潤為人民幣356,723.38千元，比2014年同期的人民幣318,359.55千元增長人民幣38,363.83千元，增長率為12.05%；其中，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所有者的淨利潤為人民幣357,062.16千元，比2014年同期的人民幣318,132.99千元增長人民幣38,929.17千元，增長率為12.24%。

#### (二) 綜合全面收益表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綜合全面收益表的選定項目。我們的經營業績過往曾經波動，未來亦將可能繼續波動。因此，我們與不同期間的經營業績或不能直接比較，而我們的過往表現也未必能成為我們未來經營業績的可靠指標。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14,358,608.67	<b>15,830,719.95</b>	1,472,111.28	10.25%
營業成本	(12,382,017.35)	<b>(13,796,602.85)</b>	(1,414,585.50)	11.42%
毛利	1,976,591.32	<b>2,034,117.10</b>	57,525.78	2.91%
其他收入及收益	40,167.18	<b>85,483.37</b>	45,316.19	112.8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091,629.05)	<b>(1,141,451.80)</b>	(49,822.75)	4.56%
行政開支	(332,980.60)	<b>(341,486.83)</b>	(8,506.23)	2.55%
其他開支	(45,932.16)	<b>(39,036.86)</b>	6,895.30	(15.01%)
財務成本	(116,995.36)	<b>(168,447.89)</b>	(51,452.53)	43.98%
投資收益	994.28	<b>1,183.36</b>	189.08	19.02%
稅前盈利	430,215.61	<b>430,360.45</b>	144.84	0.03%
所得稅開支	(111,856.06)	<b>(73,637.07)</b>	38,218.99	(34.17%)
年度稅後淨利潤總額	318,359.55	<b>356,723.38</b>	38,363.83	12.05%
歸屬母公司淨利	318,132.99	<b>357,062.16</b>	38,929.17	12.24%
歸屬少數股東權益	226.56	<b>(338.78)</b>	(565.34)	(249.53%)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1、 營業收入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5,830,719.95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營業收入人民幣14,358,608.67千元增長人民幣1,472,111.28千元，增長率為10.25%。收入的增長主要由以下兩個方面的增長所致：(1)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2)其他服務費收入。我們的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包括(i)我們的零售業務銷售(包括我們的獨立經營門店及綫上渠道)；(ii)我們的特許加盟業務銷售。(iii)我們的批發業務銷售。我們零售業務所得收入包括我們獨立門店、店中店門店、與移動運營商合作開設的門店及網絡銷售平台銷售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的銷售收入。我們特許加盟業務所得收入包括向加盟商銷售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所得收入。我們批發業務所得收入包括我們分銷給移動運營商及其他第三方零售商的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的銷售收入。其他服務費收入包括(i)從供應商收取的管理費及服務費；(ii)來自增值服務的收入；(iii)我們將專櫃租予提供維修服務的第三方收取的租金；及(iv)維修及服務費。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營業收入資料：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人民幣一千元	總收入佔比	人民幣一千元	總收入佔比		
(1)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銷售	13,612,422.65	94.80%	15,088,122.49	95.31%	1,475,699.84	10.84%
其中：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零售	8,030,316.67	55.93%	8,423,134.89	53.21%	392,818.22	4.89%
向加盟商銷售通信設備及配件	2,162,025.16	15.06%	2,743,507.28	17.33%	581,482.12	26.90%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批發	3,420,080.82	23.82%	3,921,480.32	24.77%	501,399.50	14.66%
(2)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607,000.09	4.23%	593,035.44	3.75%	(13,964.65)	(2.30%)
(3) 其他服務費收入	139,185.93	0.97%	149,562.02	0.94%	10,376.09	7.45%
合計	14,358,608.67	100.00%	15,830,719.95	100.00%	1,472,111.28	10.25%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為人民幣593,035.44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人民幣607,000.09千元減少人民幣13,964.65千元，減少比例為2.30%。減少是由於2015年各大運營商減少對於終端銷售手機的補貼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下表載列2014年度及2015年度我們來自各大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人民幣-千元	總收入佔比	人民幣-千元	總收入佔比		
中國移動	218,541.59	36.00%	280,223.56	47.25%	61,681.97	28.22%
中國聯通	79,118.34	13.04%	71,737.63	12.10%	(7,380.71)	(9.33%)
中國電信	304,357.12	50.14%	236,207.97	39.83%	(68,149.15)	(22.39%)
北京通服	4,983.04	0.82%	4,866.28	0.82%	(116.76)	(2.34%)
合計	607,000.09	100.00%	593,035.44	100.00%	(13,964.65)	(2.30%)

此處北京通服是指我們的關聯方公司北京迪信通通信服務有限公司，有關關聯方交易詳情請參閱「關聯方交易」一節。

## 2、營業成本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成本為人民幣13,796,602.85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營業成本人民幣12,382,017.35千元增長人民幣1,414,585.50千元，增長率為11.42%。主要是由於我們營業收入的增長而導致營業成本相應的增長。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營業成本的資料：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變動金額	變動比率
	人民幣-千元	總成本佔比	人民幣-千元	總成本佔比		
(1)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銷售	12,293,112.96	99.28%	13,703,093.71	99.32%	1,409,980.75	11.47%
其中：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零售	6,841,164.18	55.25%	7,192,296.96	52.13%	351,132.78	5.13%
向加盟商銷售通信設備及配件	2,114,732.17	17.08%	2,684,764.85	19.46%	570,032.68	26.96%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批發	3,337,216.61	26.95%	3,826,031.90	27.73%	488,815.29	14.65%
(2)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84,933.65	0.69%	89,100.62	0.65%	4,166.97	4.91%
(3) 其他服務費收入	3,970.74	0.03%	4,408.52	0.03%	437.78	11.03%
合計	12,382,017.35	100.00%	13,796,602.85	100.00%	1,414,585.50	11.42%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3、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扣除營業成本的營業收入。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毛利為人民幣2,034,117.10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毛利人民幣1,976,591.32千元增長人民幣57,525.78千元，增長率為2.91%。我們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體毛利率分別為13.77%及12.85%。相較於2014年，我們整體毛利率有所下降主要由於本期來自移動運營商服務收入毛利率及來自銷售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的毛利率下降所致。我們來自銷售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的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我們綫上到綫下(「OTO」)等綫上業務的發展，從而致使整體手機銷售毛利有所下降。宏觀經濟政策的調整也是我們整體毛利率波動的原因。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2015年			變動金額	
	毛利 人民幣-千元	總毛利佔比	毛利率	毛利 人民幣-千元	總毛利佔比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1)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銷售	1,319,309.69	66.75%	9.69%	1,385,028.78	68.09%	9.18%	65,719.09	4.98%
其中：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零售	1,189,152.49	60.16%	14.81%	1,230,837.93	60.51%	14.61%	41,685.44	3.51%
向加盟商銷售通信設備及配件	47,292.99	2.39%	2.19%	58,742.43	2.89%	2.14%	11,449.44	24.21%
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批發	82,864.21	4.19%	2.42%	95,448.42	4.69%	2.43%	12,584.21	15.19%
(2)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522,066.44	26.41%	86.01%	503,934.82	24.77%	84.98%	(18,131.62)	(3.47%)
(3) 其他服務費收入	135,215.19	6.84%	97.15%	145,153.50	7.14%	97.05%	9,938.31	7.35%
合計	1,976,591.32	100.00%	13.77%	2,034,117.10	100.00%	12.85%	57,525.78	2.91%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4、 手機的銷量及平均售價

下表為所示期間我們的手機銷售收入、銷量及平均售價的資料：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	2015年 人民幣	變動金額 人民幣	
手機銷售收入(千元)	13,235,197.29	<b>14,348,710.60</b>	1,113,513.31	8.41%
手機銷量(部)	10,627,296.00	<b>10,786,706.00</b>	159,410.00	1.50%
平均售價 (人民幣一元/每部)	1,245.40	<b>1,330.22</b>	84.82	6.81%

### 5、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包括(i)利息收入；(ii)政府補助；(i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收益；(iv)其他。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85,483.37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40,167.18千元增長人民幣45,316.19千元，增長率為112.82%。增長主要原因是2015年政府對我們的補貼力度加大。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其他收入及收益的相關資料：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1,982.59	<b>14,693.92</b>	2,711.33	22.63%
政府補助	23,550.02	<b>65,164.88</b>	41,614.86	176.71%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所得收益	12.40	<b>52.88</b>	40.48	326.45%
其他	4,622.17	<b>5,571.69</b>	949.52	20.54%
合計	40,167.18	<b>85,483.37</b>	45,316.19	112.82%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6、 銷售及分銷開支：

項目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費用佔比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職工薪酬	424,278.53	<b>434,779.58</b>	38.87%	<b>38.09%</b>	10,501.05	2.48%
辦公費	17,626.00	<b>21,400.38</b>	1.59%	<b>1.86%</b>	3,774.38	21.41%
差旅費	5,623.67	<b>5,697.83</b>	0.52%	<b>0.50%</b>	74.16	1.32%
交通費	17,925.87	<b>18,541.51</b>	1.64%	<b>1.62%</b>	615.64	3.43%
業務招待費	5,041.66	<b>4,063.27</b>	0.46%	<b>0.36%</b>	(978.39)	(19.41%)
通訊費	3,205.28	<b>3,777.43</b>	0.29%	<b>0.33%</b>	572.15	17.85%
房租及物業管理	374,921.18	<b>393,283.25</b>	34.35%	<b>34.45%</b>	18,362.07	4.90%
修理費	4,543.83	<b>6,466.23</b>	0.42%	<b>0.57%</b>	1,922.40	42.31%
廣告及宣傳費	89,054.82	<b>96,542.71</b>	8.16%	<b>8.46%</b>	7,487.89	8.41%
折舊費	6,413.54	<b>6,494.58</b>	0.59%	<b>0.57%</b>	81.04	1.26%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70,809.87	<b>73,686.12</b>	6.49%	<b>6.46%</b>	2,876.25	4.06%
低值易耗品攤銷	5,665.08	<b>4,757.41</b>	0.52%	<b>0.42%</b>	(907.67)	(16.02%)
市場管理費	14,726.38	<b>17,613.57</b>	1.35%	<b>1.54%</b>	2,887.19	19.61%
水電費用	31,836.52	<b>33,280.33</b>	2.92%	<b>2.92%</b>	1,443.81	4.54%
其他	19,956.82	<b>21,067.60</b>	1.83%	<b>1.85%</b>	1,110.78	5.57%
<b>合計</b>	<b>1,091,629.05</b>	<b>1,141,451.80</b>	<b>100.00%</b>	<b>100.00%</b>	<b>49,822.75</b>	<b>4.56%</b>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為人民幣1,141,451.80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人民幣1,091,629.05千元增長人民幣49,822.75千元，增長率為4.56%。其增長主要原因是職工薪酬費用、房租物業費用、長期待攤費用攤銷的增長。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職工薪酬總額為人民幣434,779.58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職工薪酬總額人民幣424,278.53千元增長人民幣10,501.05千元，增長率為2.48%。增長原因是為了滿足業務擴張的需要而增加了營銷人員的數量，同時支付給營銷人員的平均薪金和福利也有所增加。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房租及物業管理費用總額為人民幣393,283.25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房租及物業管理費用總額人民幣374,921.18千元增長人民幣18,362.07千元，增長率為4.90%。增長原因是新增零售網點及部分老店到期後房租上升導致租金及物業費用增加。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長期待攤費用攤銷總額為人民幣73,686.12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長期待攤費用攤銷總額人民幣70,809.87千元增長人民幣2,876.25千元，增長率為4.06%。增長原因是新增零售網點及老店翻新導致門店裝修費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7、 行政開支：

項目	行政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費用佔比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2015年		
職工薪酬	130,892.59	<b>135,296.64</b>	39.31%	<b>39.62%</b>	4,404.05	3.36%
稅金	6,759.77	<b>7,046.93</b>	2.03%	<b>2.06%</b>	287.16	4.25%
辦公費	24,130.24	<b>30,070.07</b>	7.25%	<b>8.82%</b>	5,939.83	24.62%
折舊費	10,118.14	<b>9,992.42</b>	3.04%	<b>2.93%</b>	(125.72)	(1.24%)
無形資產攤銷	581.38	<b>387.56</b>	0.17%	<b>0.11%</b>	(193.82)	(33.34%)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2,805.81	<b>2,294.67</b>	0.84%	<b>0.67%</b>	(511.14)	(18.22%)
低值易耗品攤銷	5,531.10	<b>6,050.50</b>	1.66%	<b>1.77%</b>	519.4	9.39%
差旅費	15,403.98	<b>15,935.97</b>	4.63%	<b>4.67%</b>	531.99	3.45%
房租及物業管理費	13,332.95	<b>13,664.65</b>	4.00%	<b>4.00%</b>	331.70	2.49%
業務招待費	14,326.10	<b>15,474.06</b>	4.30%	<b>4.53%</b>	1,147.96	8.01%
通訊費	3,914.57	<b>3,612.92</b>	1.18%	<b>1.06%</b>	(301.65)	(7.71%)
中介機構費	12,074.19	<b>17,191.65</b>	3.63%	<b>5.03%</b>	5,517.46	42.38%
交通費	21,911.04	<b>20,156.61</b>	6.58%	<b>5.90%</b>	(1,754.43)	(8.01%)
財務費用-手續費	38,086.06	<b>49,320.83</b>	11.44%	<b>14.44%</b>	11,234.77	29.50%
上市費用	26,000.19	-	7.81%	-	(26,000.19)	(100%)
其他	7,112.49	<b>14,991.35</b>	2.13%	<b>4.39%</b>	7,878.86	110.77%
合計	332,980.60	<b>341,486.83</b>	100.00%	<b>100.00%</b>	8,506.23	2.55%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行政開支總額為人民幣341,486.83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行政開支總額人民幣332,980.60千元增長人民幣8,506.23千元，增長率為2.55%。行政開支增長的主要原因是職工薪酬、財務費用-手續費及其他的增加。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職工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35,296.64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職工薪酬總額人民幣130,892.59千元增長人民幣4,404.05千元，增長率為3.36%。增長原因主要是為滿足業務擴張的需要而增加了管理及行政人員的數量，同時支付給管理及行政人員的平均薪金和福利也有所增加。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費用-手續費為人民幣49,320.83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財務費用-手續費人民幣38,086.06千元增長人民幣11,234.77千元，增長率為29.50%。主要是信用卡線上業務和分期業務增加導致手續費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為人民幣14,991.35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其他人民幣7,112.49千元增長人民幣7,878.86千元，增長率為110.77%。主要是保險費、培訓費、保安費的增加。

### 8、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包括資產減值損失及非經營開支。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其他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5,932.16千元及人民幣39,036.86千元。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一千元	2015年 人民幣一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一千元	
資產減值損失	39,794.24	<b>35,435.49</b>	(4,358.75)	(10.95%)
非經營開支	6,137.92	<b>3,601.37</b>	(2,536.55)	(41.33%)
合計	45,932.16	<b>39,036.86</b>	(6,895.30)	(15.01%)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他開支總額為人民幣39,036.86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其他開支總額人民幣45,932.16千元減少人民幣6,895.30千元，減少比率為15.01%，減少原因主要是本期資產減值損失減少，主要由於壞賬計提比例較低的運費商及一年以內的應收款項絕對額增加所致。

### 9、 財務成本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財務成本			
	2014年 人民幣一千元	2015年 人民幣一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一千元	
財務成本—利息支出	116,995.36	<b>168,447.89</b>	51,452.53	43.98%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68,447.89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財務成本總額人民幣116,995.36千元增長人民幣51,452.53千元，增長率為43.98%。財務成本增長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我們的短期銀行貸款增加所致。

10、 所得稅開支

我們於既定期間的所得稅開支包括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起必須按25%的所得稅率繳稅。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25%的所得稅率對本集團所有中國附屬公司適用，除我們的附屬公司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和江蘇勝多科貿有限責任公司。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作為一家主營業務為國家鼓勵產業項目公司於2012年起享有15%的所得稅，江蘇勝多科貿有限責任公司作為一家國家稅務總局鼓勵軟件產業企業，自2014年4月起，享有「兩免三減半」政策，2年免徵、3年減半徵收企業所得稅的待遇。於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6%及17.11%。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我們已繳付所有相關稅款，且我們與有關稅務當局並無任何爭議或未決稅務事宜。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所得稅開支的相關資料：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年內中國所得稅	117,490.99	<b>106,749.07</b>	(10,741.92)	(9.14%)
遞延稅項	(5,634.93)	<b>(33,112.00)</b>	(27,477.07)	(687.62%)
合計	111,856.06	<b>73,637.07</b>	(38,218.99)	(34.17%)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得稅總額為人民幣73,637.07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所得稅總額人民幣111,856.06千元減少人民幣38,218.99千元，下降比率為34.17%，其減少主要是本期所得稅率降低所致。

(三)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流動資產、財務資源)

我們於資本密集型行業管理，主要通過經營業務所得收入及銀行借貸為我們的運營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現金流量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790,582.15)	<b>(119,156.96)</b>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81,789.73)	<b>(174,334.41)</b>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905,730.52	<b>400,036.90</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33,358.64	<b>106,545.53</b>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1,939.83	<b>335,298.47</b>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298.47	<b>441,844.00</b>

1、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我們自經營活動中產生的現金主要來自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主要用於供應商採購通訊設備及配件、租賃開支以及員工薪金及薪酬。我們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淨額反映我們除所得稅前利潤(經就財務成本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折舊等非現金項目作出調整)及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如存貨、應收款項、預付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或減少)。儘管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取得人民幣119,156.96千元的負經營現金流量淨額，較2014年同期有大幅度改善。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19,156.96千元，乃主要由於(i)本集團持續經營獲得現金淨流入人民幣430,360.45千元；(ii)與移動運營商緊密合作使得合約話費套餐綁定的手機銷售增加導致應收貿易款項增加使現金淨流出人民幣206,794.30千元；(iii)為應對元旦及農曆新年假期而增加採購熱銷產品(如蘋果iPhone 6S及蘋果iPhone 6S plus、華為新品)，從而導致存貨增加使現金淨流出人民幣235,856.87千元；及(iv)由於應付帳款賬期到期而支付貨款，導致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減少使現金淨流出人民幣152,048.94千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2、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流量金額反映我們本期內投資活動的結果，如購買物業、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項目、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及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174,334.41千元，乃主要由於(i)購建固定資產及新開門店及老店翻新的裝修支出人民幣85,788.74千元；及(ii)為收購附屬公司所支出人民幣85,612.00千元。

### 3、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我們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反映我們本期內融資活動的結果，如銀行貸款、其他融資活動所得款項、償還銀行貸款、已付利息及其他融資活動付款。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400,036.90千元，乃主要由於(i)銀行借款人民幣7,646,932.29千元，償還借款人民幣6,350,111.29千元；(ii)抵押存款增加人民幣725,426.00千元；(iii)支付銀行利息人民幣168,447.89千元。

## (四) 資產負債表項目

### 1、 應收貿易款項

我們的應收貿易款項主要包括(i)應收貿易款項及(ii)減值。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應收貿易款項相關資料：

項目	於12月31日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一千元	2015年 人民幣一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一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762,514.34	<b>1,969,307.44</b>	206,793.10	11.73%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86,819.34)	<b>(98,648.51)</b>	(11,829.17)	13.63%
淨值	1,675,695.00	<b>1,870,658.93</b>	194,963.93	11.63%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未扣除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相關資料：

客戶性質	於12月31日		增長率
	2014年 人民幣一千元	2015年 人民幣一千元	
加盟商	502,390.15	<b>657,458.78</b>	30.87%
超市客戶	169,949.02	<b>168,631.39</b>	(0.78%)
移動運營商	504,066.63	<b>547,952.69</b>	8.71%
外部批發客戶	586,108.54	<b>595,264.58</b>	1.56%
合計	1,762,514.34	<b>1,969,307.44</b>	11.73%

為了提升手機銷量，擴大市場佔有率，我們向部分客戶授出的信貸期由2014年的30-90天延長至2015年的30-120天。信貸期乃授予通訊設備及配件銷量最大的客戶。我們嚴格控制及密切監控未償還的應收款項，從而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管理層亦會定期審閱逾期結餘。鑒於我們的應收貿易款項分布於大量不同客戶，故不存在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我們對應收貿易款項結餘並不持有任何抵押物或其他信貸保證。我們的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為無抵押及不計利息。

我們於2015年12月31日扣除減值後的應收貿易款項為人民幣1,870,658.93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75,695.00千元增加人民幣194,963.93千元，增長率為11.63%；我們於2015年12月31日未扣除減值後的應收貿易款項為人民幣1,969,307.44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62,514.34千元增加人民幣206,793.10千元，增長率為11.73%。

其中於2015年12月31日對加盟商的應收款項為人民幣657,458.78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2,390.15千元增加人民幣155,068.63千元，增長率為30.87%。其增長主要因為：(i)對加盟商的銷售增加，從而使應收加盟商款項增加；(ii)最後一個季度蘋果iPhone 6S、蘋果iPhone 6S Plus、華為Mate8等暢銷、高價新品的集中上市，使得我們對資信良好的加盟商臨時調整了信用額度及信用期。

於2015年12月31日，對超市客戶的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68,631.39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69,949.02千元減少人民幣1,317.63千元，下降比率為0.78%。

於2015年12月31日，對移動運營商的應收款項為人民幣547,952.69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4,066.63千元增加人民幣43,886.06千元，增長率為8.71%，其增長主要是因為我們對移動運營商的批發銷售增加導致應收運營商款項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於2015年12月31日，對外部批發客戶的應收款項為人民幣595,264.58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86,108.54千元增加人民幣9,156.04千元，增長率為1.56%。其增長主要最後一個季度蘋果iPhone 6S、蘋果iPhone 6S Plus、華為Mate8等暢銷、高價新品的集中上市，使得我們對資信良好的大客戶臨時調整了信用額度及信用期。

於本年報日期，我們於2015年12月31日的應收貿易款項中約人民幣1,761,649.35千元隨後已結清。

管理層會定期監察我們應收貿易款項的逾期結餘，並就該等應收款項作出減值撥備。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為人民幣98,648.51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6,819.34千元增加人民幣11,829.17千元，增長率為13.63%，主要由於我們的應收貿易款項總額由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62,514.34千元增長至於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69,307.44千元所致。董事認為，我們就應收貿易款項作出的減值撥備乃屬充足。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

項目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299,495.71	<b>1,753,546.02</b>
91–180天	199,756.89	<b>39,930.84</b>
181–365天	145,534.00	<b>40,940.03</b>
一年以上	30,908.40	<b>36,242.04</b>
合計	1,675,695.00	<b>1,870,658.93</b>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收貿易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天數	2015年 天數	變動 天數	變動比率
應收貿易款項的平均周轉天數	37	<b>40</b>	3	8.11%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應收貿易款項平均周轉天數，2015年度為40天，比2014年度延長3天，周轉天數增加綜合於以下三方面因素：(i) 2015年度銷售收入相比去年同期增長10.25%；(ii)我們向客戶授出的信貸期由2014年度的30-90天延長至2015年度的30-120天；(iii)向客戶的信貸額度臨時調增所致。

### 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我們的預付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i)預付款項；(ii)其他應收款項。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相關資料：

項目	於12月31日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793,551.81	<b>904,747.32</b>	111,195.51	14.01%
其他應收款項	106,675.45	<b>121,594.39</b>	14,918.94	13.99%
合計	900,227.26	<b>1,026,341.71</b>	126,114.45	14.01%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5,446.16)	<b>(5,228.56)</b>	217.60	(4.00%)
淨額	894,781.10	<b>1,021,113.15</b>	126,332.05	14.12%

我們的預付款項指我們對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供應商的預付款項及預付出租人的租金。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預付款項為人民幣904,747.32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93,551.81千元增加人民幣111,195.51千元，增長率為14.01%。該增加主要由於年末向蘋果、三星、華為手機供應商支付預付款所致。

### 3、 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我們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政策乃根據對未償還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的持續評估、賬齡分析及管理層判斷而確立。於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變現能力時需要作出相當程度的判斷，包括每位客戶的信譽及過往收回記錄。當客戶財務狀況日趨惡化導致其付款能力下降，則需作出額外撥備。

根據上述撥備政策，董事認為我們就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作出的撥備乃屬充足。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4、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i)庫存商品及(ii)耗材。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存貨相關資料：

項目	於12月31日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一千元	2015年 人民幣一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一千元	
庫存商品	1,953,644.89	<b>2,170,968.98</b>	217,324.09	11.12%
耗材	1,572.82	<b>913.44</b>	(659.38)	(41.92)%
合計	1,955,217.71	<b>2,171,882.42</b>	216,664.71	11.08%
減：存貨撥備	(19,191.24)	<b>(23,824.92)</b>	(4,633.68)	24.14%
合計	1,936,026.47	<b>2,148,057.50</b>	212,031.03	10.95%

於2015年12月31日存貨為人民幣2,148,057.50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36,026.47千元增長人民幣212,031.03千元，增長率為10.95%。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受年末推出新產品(如蘋果iPhone 6S、蘋果iPhone 6S Plus、三星S6 edge+及華為Mate8)所拉動，為應對元旦及農曆新年假期而增加採購；及(ii)所採購智能手機(如蘋果iPhone 6S、蘋果iPhone 6S Plus、三星S6 edge+及華為Mate8)的價格相對較高所致。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存貨的庫齡分析：

期間	於12月31日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一千元	2015年 人民幣一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一千元	
30天內	1,897,622.12	<b>2,096,304.84</b>	198,682.72	10.47%
31至60天	29,286.91	<b>39,701.39</b>	10,414.48	35.56%
60至90天	7,090.90	<b>21,975.55</b>	14,884.65	209.91%
90天以上	21,217.78	<b>13,900.64</b>	(7,311.14)	(34.49)%
合計	1,955,217.71	<b>2,171,882.42</b>	216,664.71	11.08%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的平均存貨周轉天數：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4年 天數	2015年 天數	變動 天數	變動比率
平均存貨周轉天數	52	54	2	3.85%

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由於2014年12月31日的52天增加至於2015年12月31日的存貨周轉天數54天。主要是由於(i)受年末推出新產品(如蘋果iPhone 6S、蘋果iPhone 6S Plus及華為Mate8)所拉動，為應對元旦及農曆新年假期而增加採購；及(ii)所採購智能手機(如蘋果iPhone 6S、蘋果iPhone 6S Plus及華為Mate8)的價格相對較高，從而導致期末存貨餘額的上升影響平均存貨周轉天數。

### 5、 在建物業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一千元	2015年 人民幣一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一千元	
在建物業	-	282,718.05	282,718.05	-

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的在建物業為人民幣282,718.05千元，全部為本集團2015年收購的雲浮房地產公司在建物業。

### 6、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我們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包括(i)應付貿易款項；(ii)應付票據。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相關資料：

項目	於12月31日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一千元	2015年 人民幣一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一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445,540.08	479,609.89	34,069.81	7.65%
應付票據	257,968.75	71,850.00	(186,118.75)	(72.15%)
合計	703,508.83	551,459.89	(152,048.94)	(21.61%)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項目	於12月31日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一千元	2015年 人民幣一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一千元	
90天內	649,014.80	<b>511,775.76</b>	(137,239.04)	(21.15%)
91-180天	26,182.06	<b>19,523.35</b>	(6,658.71)	(25.43%)
181-365天	20,547.11	<b>15,106.28</b>	(5,440.83)	(26.48%)
一年以上	7,764.86	<b>5,054.50</b>	(2,710.36)	(34.91%)
合計	703,508.83	<b>551,459.89</b>	(152,048.94)	(21.61%)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的平均周轉天數：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2014年 天數	2015年 天數	變動 天數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的 平均周轉天數	26	<b>16</b>	(10)	(38.46%)

我們的應付貿易款項不計利息及通常於30-45天內結算。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為人民幣551,459.89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03,508.83千元減少人民幣152,048.94千元，下降比率為21.61%。本期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的下降，主要由應付票據處理方式的改變所致。與2014年度主要背書給第三方相比，2015年度為保證公司現金流，將大部份開給內部公司的銀行票據用於銀行貼現，其貼現金額為人民幣1,510,760千元，2014年度為人民幣222,860千元，該部分在報表中按短期借款列示，因此本期集團內部抵銷票據大幅增加，導致應付票據餘額大幅減少。

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i)客戶墊款；(ii)應付工資及福利；(iii)應計費用；(iv)其他應付款項。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相關資料：

項目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千元	變動比率
客戶墊款	89,848.59	<b>199,885.29</b>	110,036.70	122.47%
應付工資及福利	60,219.85	<b>61,762.22</b>	1,542.37	2.56%
應計費用	38,882.21	<b>9,663.62</b>	(29,218.59)	(75.15%)
其他應付款項	106,817.58	<b>126,844.34</b>	20,026.76	18.75%
<b>合計</b>	<b>295,768.23</b>	<b>398,155.47</b>	<b>102,387.24</b>	<b>34.61%</b>

我們的客戶墊款指客戶就彼等的採購支付的預付款。於2015年12月31日客戶墊款為人民幣199,885.29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9,848.59千元增加人民幣110,036.70千元，上升比率為122.47%。該上升乃主要由於我們新增房產公司預收款增加所致。

我們的應付工資及福利指向員工支付的應計工資及福利開支。於2015年12月31日應付工資及福利為人民幣61,762.22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0,219.85增加人民幣1,542.37千元，增長率為2.56%。該增長乃主要由於員工薪金及薪酬增加所致。

我們的應計費用指其他流動負債。於2015年12月31日應計費用為人民幣9,663.62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8,882.21千元減少人民幣29,218.59千元，下降比率為75.15%。該下降乃主要由於預提廣告開支金額下降所致。

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為人民幣126,844.34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6,817.58千元增加20,026.76千元，增長率為18.75%。該增長乃主要由於因我們與移動運營商合作更加密切，而代移動運營商向用戶收取的合約通話包套餐費用增加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8、 流動資產淨額狀況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項目	於12月31日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一千元	2015年 人民幣一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一千元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36,026.47	<b>2,148,057.50</b>	212,031.03	10.95%
在建物業	–	<b>282,718.05</b>	282,718.05	–
應收貿易款項	1,675,695.00	<b>1,870,658.93</b>	194,963.93	11.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894,781.10	<b>1,021,113.15</b>	126,332.05	14.12%
應收關聯方款項	2,169.53	<b>3,661.60</b>	1,492.07	68.77%
已抵押存款	355,381.83	<b>1,080,808.42</b>	725,426.59	204.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298.47	<b>441,844.00</b>	106,545.53	31.78%
<b>流動資產總額</b>	<b>5,199,352.40</b>	<b>6,848,861.65</b>	1,649,509.25	31.73%
<b>流動負債</b>				
計息貸款	1,903,471.79	<b>3,152,292.50</b>	1,248,820.71	65.61%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703,508.83	<b>551,459.89</b>	(152,048.94)	(21.6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5,768.23	<b>398,155.47</b>	102,387.24	34.62%
應付稅項	121,607.41	<b>198,499.01</b>	76,891.60	63.23%
應付關聯方款項	1,739.50	<b>664.72</b>	(1,074.78)	(61.79%)
<b>流動負債總額</b>	<b>3,026,095.76</b>	<b>4,301,071.59</b>	1,274,975.83	42.13%
<b>流動資產淨額</b>	<b>2,173,256.64</b>	<b>2,547,790.06</b>	374,533.42	17.23%

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2,547,790.06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173,256.64千元，增長了人民幣374,533.42千元，增長率為17.23%。該增長主要由於我們流動資產增長額比流動負債增長額大所致。

### 9、 資本性支出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資本性支出為人民幣13,501.06千元，主要為購建固定資產及新開門店及老店翻新的裝修支出。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10、關聯方交易

我們與關聯方(包括我們的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及一家合營企業)進行多項交易。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與關聯方交易的相關資料：

項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2014年 人民幣一千元	2015年 人民幣一千元	變動金額 人民幣一千元	
<b>合營企業：</b>				
採購貨品	250.33	<b>84.45</b>	(165.88)	(66.26%)
<b>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b>				
銷售貨品	443.63	<b>272.85</b>	(170.78)	(38.50%)
採購貨品	844.55	<b>569.24</b>	(275.31)	(32.60%)
運營商佣金	4,983.04	<b>5,257.32</b>	274.28	5.50%
<b>合計</b>				
銷售貨品	443.63	<b>272.85</b>	(170.78)	(38.50%)
採購貨品	1,094.88	<b>653.69</b>	(441.19)	(40.30%)
運營商佣金	4,983.04	<b>5,257.32</b>	274.28	5.50%

與一家合營企業實體的交易指向和德信通(北京)科技發展有限公司購買手機保險而發生的應收及應付款項；與控股股東所控制公司的交易指向北京迪信通通信服務有限公司購銷手機及代銷號卡而發生的應收應付款項。我們預期繼續與這些關聯方進行交易。董事會認為該關聯方交易是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並按公平原則進行。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11、債務－銀行借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銀行借貸主要是短期性質及須於一年內償還。下表載列我們與所示日期的未償還借貸：

項目	於12月31日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b>銀行貸款</b>		
無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1,446,386.79	<b>2,010,750.00</b>
有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457,085.00	<b>1,141,542.50</b>
無抵押的長期負債	—	<b>48,000.00</b>
<b>合計</b>	<b>1,903,471.79</b>	<b>3,200,292.50</b>
計息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範圍	<b>5.60%–7.80%</b>	<b>3.55%–7.28%</b>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我們與銀行訂立多份貸款協議以撥付我們的業務經營及擴張所需資金。該等銀行貸款須於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該等銀行貸款為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加溢價計息的浮息銀行貸款。我們主要將該等銀行貸款用於購買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

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3,200,292.50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03,471.79千元增長人民幣1,296,820.71千元，增長率為68.13%。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的業務擴張拉動銷售增長而導致需購買更多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及(ii)因為若干供應商尚未向我們授予信貸期及要求預付或即時付款而產生的財務需求。

根據我們與銀行的貸款協議，我們受限於若干習慣性限制承諾，除若干例外及豁免外，該等承諾可限制我們(i)產生額外債務；(ii)對公司架構作出重大變更(如承諾鼓勵合營企業、並購合併、消滅註冊股本及重組或清盤或解散等其他變化)；(iii)出售、轉讓或處置重大資產；(iv)作出投資及聯屬公司或附屬公司進行若干交易。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董事確認，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我們在清繳應付貿易及非貿易款項及銀行借款方面並無任何重大拖欠，亦未違反任何財務契諾。除本節所披露者外，銀行借貸項下的協議並不包括可能對我們未來做出額外借貸或發行債務或股本證券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契諾。董事亦確認，截至本公告日期，我們概無任何有關籌集重大外部債務融資的計劃。除上文(財務資料－債務)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12月31日(即我們債務聲明的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權證、貸款資本、銀行透支、貸款、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務、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或任何擔保或其他未了結重大或有負債。

### (五)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流動比率、資產負債比率及淨債務權益比率：

項目	於12月31日			
	2014年	2015年	變動	變動比率
流動比率	1.72	<b>1.59</b>	(0.13)	(7.56%)
資產負債比率	39.31%	<b>49.64%</b>	10.33%	26.28%
淨債務權益比率	64.77%	<b>98.57%</b>	33.80%	52.18%

流動比率乃按各財政期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得出。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我們的流動比率保持相對穩定。

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各財政期末的債務淨額除以債務淨額加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得出。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貸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於2014年12月31日的39.31%增至於2015年12月31日的49.64%，此乃主要由於公司2015年債務淨額的增長率高於總權益的增長率。於2015年12月31日總權益為人民幣2,798,501.88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21,203.43千元增長人民幣377,298.45千元，增長率為15.58%，而總權益增長主要由於2015年淨利潤的增長以及股東性權益資本上升。本集團於2015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潤總額為人民幣1,385,954.88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未分配利潤總額人民幣1,064,565.05千元增長人民幣321,389.83千元，增長率為30.19%；於2015年12月31日盈餘公積為人民幣175,711.37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0,039.03千元增長人民幣35,672.34千元，增長率為25.47%。於2015年12月31日債務淨額為人民幣2,758,448.50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68,173.32千元增加1,190,275.18千元，增長率為75.90%。我們的債務淨額主要是由計息銀行貸款由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03,471.79千元增加68.13%至於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00,292.50千元所致。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淨債務權益比率等於財政期末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於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淨債務權益比率為98.57%，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64.77%增加33.80%，增長率為52.18%，此乃主要由於公司於2015年債務淨額的增長率高於總權益的增長率。於2015年12月31日總權益為人民幣2,798,501.88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421,203.43千元增長人民幣377,298.45千元，增長率為15.58%，而總權益增長主要由於2015年淨利潤的增長以及股東性權益資本上升所致，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分配利潤總額為人民幣1,385,954.88千元，較2014年同期之未分配利潤總額人民幣1,064,565.05千元增長人民幣321,389.83千元，增長率為30.19%；於2015年12月31日盈餘公積為人民幣175,711.37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40,039.03千元增長人民幣35,672.34千元，增長率為25.47%。於2015年12月31日債務淨額為人民幣2,758,448.50千元，比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68,173.32千元增加1,190,275.18千元，增長率為75.90%。我們的債務淨額主要是由計息銀行貸款由於201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03,471.79千元增加68.13%至於201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200,292.50千元所致。

### (六)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有關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大收購事項的詳情請參閱「重大投資」一節。

### (七) 或有負債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 (八) 募集款項用途

於2014年，我們已於香港完成全球公開發售166,667,000股H股，發售價為每股港幣5.30元，所得款項總額為港幣883,335.10千元，並已存入專項賬戶。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所得款項專項賬戶的存儲情況：

於2015年12月31日			單位：港幣一千元
開戶公司	開戶行	賬號	金額
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44717867377	9,326.58

於2015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淨額已使用港幣874,008.52千元。於2015年12月31日止，所得款項專戶餘額為港幣9,326.58千元(含應計利息港幣9.14千元)。

為了規範公司募集資金管理，保護投資者權益，公司訂有《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資金管理制度》，對募集資金的存放、使用、項目實施管理及使用情況的監督等方面均作了具體明確的規定。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根據募集資金公開發行股票方案，公開發行股票所募集的資金中，約56%將用於擴張零售及分銷網絡；約14%將用於償還銀行借貸；約9%將用於升級資訊系統以進一步提升管理能力；約7%將用於升級現有門店及在中國建立新話務中心及新售後服務系統；約6%將用於從事一系列多用途移動互聯網項目；約9%將用於運營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項目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結匯金額 港幣一千元	佔比
用於擴張零售及分銷網絡	472,414.94	54.05%
償還銀行貸款	118,703.28	13.58%
升級資訊系統以進一步提升管理能力	55,584.09	6.36%
升級現有門店及在中國建立新話務中心及新售後服務系統	34,472.32	3.94%
從事一系列多用途移動互聯網項目	44,060.18	5.04%
運營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79,372.07	9.08%
支付上市中介費	69,401.64	7.95%
合計	874,008.52	100.00%

### (九)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不面臨匯率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 (十) 資產抵押

本集團資產抵押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30，第137頁。

### (十一) 重大投資

於2015年6月23日，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通過了關於子公司深圳迪信通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以人民幣10,000.00千元的價格收購深圳商置恒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在雲浮深商投商用置業有限公司25%的股權的議案。收購完成後，由深圳迪信通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投資人民幣80,000.00千元對雲浮深商投商用置業有限公司進行增資，增資至人民幣120,000.00千元，增資後，深圳迪信通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雲浮深商投商用置業有限公司75%的股權。

### (十二) 股權安排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未進行股權認購。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尚未制定股權計劃。

### (十三) 僱員、薪酬政策及僱員培訓計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僱傭員工7,589人。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十二個月的薪酬開支及員工福利費用款額約為人民幣570,076.22千元。本集團現有僱員的薪酬包括崗位工資、績效工資、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其他福利。

為提高僱員的綜合素質，提高公司運作效率和服務水平，本集團已經並將繼續開展多種類別的僱員培訓，包括職業素質培訓、企業文化培訓、產品及業務交流培訓、中高層管理技能培訓，培訓方式也多樣化，以在綫學習、集中交流討論會及現場專項授課三種方式為主。

### (十四) 股本

本集團股本架構於上市之日起無重大改變。

### (十五) 未來重大投資

本集團未來無重大投資計劃。

## 三、2016年業務展望

市場研究顯示：2016年通訊設備零售行業還將繼續穩步增長；綫下市場增速首超綫上；4G業務繼續迅猛發展；品牌集中度高，各品牌間的競爭日趨白熱化。面對市場如此的變化，我們需要從以下幾個方面著手提升公司業績：

#### (一) 大力發展集團自有品牌業務，不斷提升自有品牌價值。

2016年我們會借助4G大規模提升的勢頭，依托自有及加盟門店的銷售能力和自有分銷能力，大力發展自有品牌，從而實現我們規模與效益的同步增長。

#### (二) 穩步有序的拓展實體零售渠道。

一方面，通過合作建廳及廳店業務托管等多樣化的合作模式加大與三大運營商的合作；另一方面，通過自有品牌建設加快加盟門店的開拓；此外我們在自有獨立門店建設上會繼續有計劃地下沉至條件合適的鄉鎮，從而全面提高整體市場份額。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續)

- (三) 穩步發展綫下實體店業務的同時，繼續提高綫上業務佔比，進一步實現OTO (Online To Offline)業務的融合。

雖然近年來我們的綫上業務在集團的業務佔比穩步上升，但相對於整個行業25%的綫上業務佔比來看，我們還有相當大的發展空間。2016年我們還要借助地面的覆蓋優勢，結合綫上業務引流至綫下進行服務，實現OTO (Online To Offline) 業務的融合發展。

- (四) 加強與三大運營商的供貨合作

國內各大移動運營商為爭奪4G新用戶，競爭白熱化，尤其是中國移動在2016年對4G業務的補貼力度有所加大。對此，我們一方面與移動運營商共同建廳，另一方面借4G業務發展的契機加大對移動運營商的供貨規模。

- (五) 發展強勢品牌的專賣店合作

2015年下半年開始，國內各大手機廠商都開始重視實體渠道的開發，2016年我們將通過與核心廠商合作開發專賣店，借此提升我們的市場銷售規模。

- (六) 提升服務水平，擴大品牌影響力

2015年我們開始推行「心服務」理念以來，獲得了大量顧客的好評，積累了眾多迪信通粉絲。2016年我們依然會繼續強力推行「心服務」，通過高質量的服務來提升顧客的口碑及美譽度，從而提升集團的品牌影響力，最終實現銷售的增長。

- (七) 大力拓展海外業務

借助迪信通的零售經驗加大對非洲及東南亞市場的海外業務的拓展。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

#### 執行董事

**劉東海先生**，49歲，於2001年6月加入本公司，自2013年12月起出任董事會主席。彼於1997年1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2010年7月至2013年12月期間擔任董事會副主席、自2011年3月起任本公司總經理及於2001年6月至2011年3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內部風險控制官。彼主要負責制定本公司的整體業務策略及監督該等業務策略的執行情況以及本公司的營運情況。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1991年4月至1993年3月期間擔任北京濱松光子技術有限公司(該公司提供包括研發和提供各種光學領域的產品在內的全面服務)的銷售總監，主要負責制定銷售政策、方案、目標，統籌並指導銷售方案的實施。彼於2012年12月至今擔任中國電子商會副會長。

彼於2003年9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頒授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劉雅君先生**，58歲，於2010年8月加入本公司，出任執行董事，並自2014年3月起當選董事會副主席。彼主要負責決定公司的投資計劃及主導投資磋商事宜。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2003年5月至2008年7月期間擔任深圳發展銀行天津分行(提供各種金融服務，包括公司業務、零售業務、銀行間業務等)總監及副行長。彼於上述銀行中都主要負責銀行信貸業務。

彼於1991年11月獲中國社會科學院頒授經濟學碩士學位。

**劉松山先生**，42歲，於2001年5月加入本公司，於2009年11月至2013年12月出任董事會主席。彼於1998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2001年5月至2011年3月擔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於1998年2月至2009年5月期間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並於2009年5月至2010年10月期間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彼主要負責制定本公司的業務營運策略及投資計劃，以及主導本公司的年度採購及銷售策劃事宜。

彼於2011年5月獲北京大學頒授北京大學實戰型企業創新管理高級研修班結業證書。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劉文萃女士**，42歲，於1998年2月加入本集團，自2007年6月起出任執行董事及自2004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採購中心副總監。彼主要負責組織及實施本集團的年度業務及投資計劃、落實本集團的年度採購計劃及跟進所採購產品的交貨狀態、建立供應商數據庫並促進與彼等的溝通，在董事會主席的授權下代表本集團簽署合約並在董事會主席的授權下處理其他事務。

**劉華女士**，43歲，於2001年3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11月起出任執行董事。彼於1998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自2001年3月起任本公司採購部經理及於1998年2月至2000年期間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採購部經理。彼主要負責組織及實施本集團的年度業務及投資計劃、落實本集團的年度採購計劃及跟進所採購產品的交貨狀態、建立供應商數據庫及促進與彼等的溝通，在董事會主席的授權下代表本集團簽署合約並在董事會主席的授權下處理其他事務。

## 非執行董事

**齊向東先生**，52歲，於2015年6月加入本公司，自當時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出席董事會議，對董事會決議事項進行表決，對公司管理層進行監督。齊先生自1986年起擔任新華社通信技術局副局長，主管技術規劃、建設計劃和技術培訓工作，並主持一系列重大項目的規劃和論證。2003年至2005年任職雅虎中國區副總裁兼3721公司總經理，負責雅虎中國網站的內容策劃、運營、市場拓展以及3721公司的整體運營和公共事務戰略規劃執行。2005年創辦奇虎360科技有限公司並自其成立起擔任總裁和董事，負責公司的整體運營、市場拓展等策略制定和執行。

齊先生於2007年獲北京科技大學的工商管理專業EMBA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廷杰先生**，60歲，自2009年11月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出席董事會議，對董事會決議事項進行表決，對公司管理層進行監督。彼自1997年5月、1999年6月及2007年9月起分別擔任北京郵電大學經濟管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及執行院長，自2007年6月起任國際電信協會常務理事(主要負責協調亞大中華圈電信經濟合作與學術交流)，自2004年起任工業和信息化部電信專家委員會委員(主要負責政策諮詢、檢查和評審工作)及自2008年起任教育部電子商務教學指導委員會副主任(主要負責電子商務專業教學方案的修訂)。呂先生現任大唐高鴻數據網絡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851))(提供通訊設備、有關行業資訊的業務及整體解決方案)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先生於1997年7月獲中國教育部授予高等學校教師任職資格證書。

呂先生於1997年11月獲日本京都大學頒授系統工程專業工學博士學位，並於1985年4月及1982年7月分別獲北京郵電大學頒授管理工程碩士學位及無線電工程學士學位。

**邊勇壯先生**，62歲，於2015年6月加入本公司。彼於1991年任中國社會科學院財貿經濟研究所價格研究室主任，1992年開始從事商業活動，先後擔任海通實業投資有限公司副總經理、無錫新江南實業開發有限公司總經理、恒通置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新紀元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董事長、大華大陸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等職務。彼於2013年6月起出任神州學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547(閩福發A))財務總監及董事。於2013年7月起出任航天產業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董事。

邊先生於1990年獲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經濟學博士學位。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續)

李文才先生，55歲，於2014年1月加入本公司，自當時起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主要負責出席董事會議，對董事會決議事項進行表決，對本公司管理層進行監督。

李先生自2015年11月起擔任中磊香港誠豐會計師事務所管理合夥人，2013年6月起擔任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3369HK))，主要從事提供綜合港口服務(包括裝卸、堆放、運輸及處置各類貨物)獨立非執行董事，於香港擔任中磊(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合夥人，於中國擔任天健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技術總監，並於2013年8月至2015年10月於香港擔任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審核、稅務及諮詢事務)合夥人。於加入本集團前，他曾擔任多個職務，包括於2005年6月至2013年5月期間在中國擔任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德勤華永中國」)合夥人，於2005年11月至2013年5月期間在香港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合夥人，於2003年9月至2005年5月期間擔任德勤華永中國的總監，於2000年11月至2003年8月期間、1997年6月至1998年6月期間及1995年7月至1996年9月期間間斷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的高級經理，於1991年7月至1995年6月期間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的經理，於1989年7月至1991年6月期間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的高級審計員，並於1988年8月至1989年6月期間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香港)的準高級審計員(主要從事審核、稅務、諮詢及財務顧問事務)。

李先生自1998年以來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為香港註冊會計師(執業)。此外，李先生自1995年以來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並自2005年以來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協會的資深會員。

## 監事會

監事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一名職工代表監事。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除職工代表監事外，監事均由股東選舉產生。監事任期為三年，任期屆滿後可連選連任。監事會的職權範圍包括(但不限於)審閱及核實董事會編製的財務報告、營業報告及利潤分配方案，及(如有疑問)聘請註冊會計師及核數師審閱本公司的財務信息；監督本公司的財務活動；監督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行為及監督彼等在履職方面是否違反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要求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糾正其有損本公司利益的行為；行使組織章程細則賦予彼等的其他權力。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 監事

下表載列有關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肖紅	40	監事會主席兼職工代表監事	2009年11月24日	1999年5月
李萬林	53	監事	2014年5月20日	2014年5月
胡玉忠	57	監事	2014年5月20日	2014年5月

**肖紅女士**，40歲，於1999年5月加入本集團。彼自2009年11月起擔任職工代表監事，並於2014年5月開始擔任監事會主席。彼亦自2008年8月起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的副銷售經理。肖女士主要負責審核本公司定期報告並提供書面意見、檢查公司財務以及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

**李萬林先生**，53歲，於2014年5月加入本集團且自彼時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李先生曾於2010年至2012年期間擔任東南大學移動通信國家重點實驗室教授。2007年至今，李先生擔任北京華恒銘聖科技發展有限責任公司經理。於1998年至2007年期間，李先生曾在西門子(中國)有限公司內部擔任多個職位，包括集團及移動網絡部高級副總裁兼首席技術官、3G移動網絡部總經理及TDSCDMA研發中心主任。李先生主要負責審核本公司定期報告並提供書面意見、檢查公司財務以及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李先生於1982年獲得重慶大學計算機工程學士學位；分別於1986年和1991年分別獲得德國卡爾斯魯厄大學信息科學碩士與博士學位。

**胡玉忠先生**，57歲，於2014年5月加入本集團且自彼時起擔任本公司監事。自2003年至今，胡先生擔任北京中廣時代通訊設備有限公司總裁兼董事。於1992年至2002年期間，胡先生擔任中郵普泰移動通訊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一職。胡先生主要負責審核本公司定期報告並提供書面意見、檢查公司財務以及對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的行為進行監督。胡先生於2004年獲得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金鑫	44	總經理	2013年12月25日	1999年1月
齊峰	46	副總經理	2009年11月24日	2003年8月
吳歡	50	副總經理兼首席信息官	2009年11月24日	2002年5月
周清	47	副總經理	2009年11月24日	2002年5月
白朝	43	副總經理	2009年11月24日	1998年3月
黃建輝	55	副總經理	2011年4月12日	2010年7月
冷建闖	36	財務總監	2010年6月8日	2006年12月
李冬梅	37	董事會秘書兼法務總監	2009年11月24日	2006年4月

**金鑫先生**，44歲，於2003年4月加入本公司，自2013年12月起擔任本公司總經理。金先生於1999年1月加入本集團，於2003年5月至2012年12月期間擔任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在此之前，彼於1999年1月至2003年3月期間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副經理。金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營運及管理，協助董事會檢查本公司主要計劃及系統的實施情況，負責組織機構及人事系統和員工培訓，推薦部門經理及中層管理人員候選人、制定應對緊急情況的內部措施、協調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之間的關係以便於日常業務的進行。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1994年7月至1998年10月期間擔任國家統計局計算中心助理工程師，並於任期內在1998年6月獲得「中國國家機關優秀青年」殊榮，主要負責電腦系統建設及管理、數據分析及管理、軟件開發及管理、內部運作及管理以及技術支持及服務。

金先生於2008年6月獲清華大學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齊峰先生**，46歲，於2003年8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齊先生於2003年8月加入本集團並於本集團擔任多個職務，包括自2003年8月至今先後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及自2009年5月起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執行董事。齊先生主要負責研究及制定發展策略，制定及評估中長期計劃，參與研究及制定戰略性投資、資本運營、合併及收購、重組及產業整合以及本集團位於北京的成員公司的整體業務管理。

齊先生於2008年9月3日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吳歡先生**，50歲，於2002年5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及自2002年5月起擔任首席信息官。吳先生主要負責本公司的資訊構建，研究、開發、升級及維護本公司的資訊管理系統，保障互聯網安全以確保網上運營順利進行並負責信息技術培訓，尋求機會建立軟件分銷平台及進一步鞏固與服務供應商及內容供應商之間的合作。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彼於1991年7月至1993年12月期間擔任北京濱松光子技術有限公司的電子工程師，主要負責光電傳感器及儀器的研究及開發。

吳先生於1999年5月獲拉瑪大學頒授計算機科學碩士學位。

**周清先生**，47歲，於2002年5月加入本公司，及自2009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周先生於2002年5月加入本集團並自2002年5月起擔任上海迪信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周先生主要負責上海迪信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的經營管理工作。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於1993年10月至1998年1月期間擔任貴州輪胎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輪胎製造)分廠廠長及計量能源處處長，為落實公司的銷售目標而進行團隊管理、業務發展、安全生產；並於2000年3月至2002年3月期間擔任貴州富海樓宇設備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機械及電子設備批發業務)總經理，為落實公司的銷售目標而進行團隊管理、業務發展、安全生產。周先生於1997年9月獲貴陽市人事局授予工程師職稱。

周先生於2009年9月獲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白韜先生**，43歲，於2002年7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11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白先生於1998年3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02年5月至2009年11月及自2002年7月起分別擔任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及合肥迪信通通信技術有限公司的總經理助理。白先生主要負責制定發展策略，制定及評估中長期計劃，參與研究及制定戰略性投資、資本運營、合併及收購、重組及產業整合以及於安徽省的業務經營整體管理。

白先生於2012年11月獲長江商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黃建輝先生**，55歲，於2010年7月加入本公司，自2011年4月起擔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黃先生主要負責制定發展策略，制定及評估中長期計劃，參與研究及制定戰略性投資、資本運營、合併及收購、重組及行業整合及與中國聯通、中國電信及中國移動建立合作關係。

黃先生在加入本公司前，分別在河南省郵電管理局鄭州電信局、中國石油天然氣管道勘察設計院、三星電子北京辦事處、諾基亞(中國)投資有限公司、西門子(中國)有限公司、諾基亞西門子通信技術(北京)有限公司中的多個工作崗位擔任總監等職位。

黃先生於1993年12月獲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授予高級工程師職稱。黃先生於1983年7月獲北京郵電大學頒授通信及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及於2006年7月獲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續)

**冷建闖先生**，36歲，於2006年12月加入本公司，自2012年4月起擔任副總裁，自2008年12月起履行財務副總監職責，並於2010年6月被正式任命為財務總監。彼曾於2008年4月至2008年11月擔任本公司財務總監助理，並於2006年12月至2008年3月擔任財務經理。冷先生主要負責會計、企業內部預算體系建立及內部控制規定、協調財務資源及業務營運、制定本公司的管理、盈利及投資計劃等。

於加入本集團前，冷先生於2001年8月至2003年8月期間擔任中國華錄集團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音頻及視頻產品)財務部財務總管，主要負責分析財務合同、固定資產、核算、預算事務並於2003年8月至2006年12月期間擔任華錄文化產業有限公司內部管理部門的財務總監，全面負責財務工作。

冷先生於2002年10月獲大連市財政局頒發會計從業資格證書、於2002年8月獲遼寧省人事廳頒發助理會計師資格證書並於2006年6月獲國際經理人協會職業鑒定中心授予註冊財務管理師職稱。冷先生於2007年7月獲東北財經大學頒授會計電算化專門化專業學士學位。

**李冬梅女士**，37歲，於2006年4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11月起擔任董事會秘書兼法務總監。李女士主要負責籌備董事會會議及股東會議，完整、準確及及時地披露本公司資料，確保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遵守法律、法規及規章，提供有關本公司營運及管理的法律意見，參與合同文本的制定及重大合同的談判。

於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2004年9月至2006年4月期間擔任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生產、應用及銷售清潔能源)的法務經理。李女士負責新奧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安瑞科能源裝備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目前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香港聯交所：03899))的上市相關工作。

李女士於2002年10月通過中國司法考試，獲中國司法部授予律師職業資格證書。李女士於2004年6月獲對外經濟貿易大學頒授法律碩士學位。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報告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 公司資料及全球發售

本公司於2009年12月28日根據中國公司法由當時的外商投資有限責任公司轉制為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於2014年7月8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從事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零售及提供相關服務。有關本集團主要業務的分析載列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7，第114頁。

###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第80頁至85頁。

### 業務審視

在2015年度本公司進行的重大投資部分詳情請參見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重大投資」一節中關於本公司的子公司深圳迪信通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以人民幣10,000.00千元的價格收購深圳商置恒業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在雲浮深商投商用置業有限公司25%的股權的議案。

本公司目前面對的主要風險與不明朗因素有如下幾個方面：(i)、供應商合作的逆向選擇和道德風險；(ii)、產品庫存積壓風險；(iii)、客戶應收款壞賬風險；及(iv)、公司擴張帶來的人力資源風險。面對上述風險，公司採取以下措施以求降低風險：本公司會選擇重點供應商建立良好的合作關係，以雙方共贏為基礎簽訂長期戰略合作協議，保證集團整體供應鏈的穩定性。財務部會根據各品牌現有的周轉天數控制採購優先級降低積壓風險。本公司通過不斷完善客戶信用管理制度，針對各種不同類型的客戶授予不同的賬期。另外，現有的員工培訓激勵計劃結合企業文化的宣傳，提高現有員工的歸屬感與責任心，從而提高員工的穩定性。

本公司一直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在報告期內無因重大違法違規被處罰的現象發生。本公司在環境政策方面始終要求全國門店通過節約能源的方式保護環境。本公司亦鼓勵顧客惠顧時使用環保紙袋並循環利用，對環境無重大影響。



## 董事會報告(續)

本公司針對部分僱員有相應的培訓激勵計劃，從而提高現有員工的歸屬感與責任心。且本公司一直保持與客戶的良好關係，我們與供應商的合作協議中就產品質量問題明確了雙方的責任。本公司有專門的售後服務團隊處理相關問題，產品質量問題均由直接返廠檢修後由廠家對顧客進行賠付，我們主要是協助顧客與廠家溝通，讓顧客體會到更好更貼心的售後服務。本公司與供應商以雙方共贏為基礎簽訂長期戰略合作協議，保證本集團整體供應鏈的穩定性。

對於本公司的業務回顧及其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請參見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業務回顧及二、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章節。

對於本公司未來的發展，請參見本年報的董事長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三、2016年業務展望」一節中有關未來發展的披露。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於本年報第8頁。本概要並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相關費用)約為港幣840.22百萬元，該等款項擬按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6月25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載目的使用。

上市所得款項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之具體使用情況詳見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募集款項用途」一節。

## 董事會報告(續)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 主要客戶

本公司2015年年度前五名客戶的交易額佔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收入的12.02%。本公司單一最大客戶交易額佔本公司2015年年度營業收入的4.53%

#### 主要供應商

本公司2015年年度前五名供應商的交易額佔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業成本的38.44%。本公司單一最大供應商交易額佔本公司2015年年度營業成本的10.36%

就董事所知，概無董事、監事、董事或監事的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的權益)於2015年在本公司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中擁有權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2015年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15，第121頁。

### 股本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股本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31，第137頁。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於2015年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3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15年12月31日，根據公司法條文計算，本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約人民幣1,385,954.88千元(於2014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64,565.50千元)。

###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關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5年12月31日之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30，第136頁。

## 董事會報告(續)

### 董事及監事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及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劉東海先生(董事長)

劉雅君先生

劉松山先生

劉文萃女士

劉華女士

#### 非執行董事：

齊向東先生(於2015年6月2日獲委任)

王霖先生(於2015年6月2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廷杰先生

邊勇壯先生(於2015年6月2日獲委任)

李文才先生

冷榮泉先生(於2015年6月2日辭任)

#### 監事：

肖紅女士

李萬林先生

胡玉忠先生

王霖先生及冷榮泉先生皆因事業發展而轉換工作，故分別呈辭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自2015年6月2日生效。

###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8頁至第46頁。

### 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確認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確認彼等的獨立性。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認為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會報告(續)

### 董事及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於2014年6月8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計固定任期三年及根據彼等各自的條款予以終止。服務協議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予以續期。

監事已於2014年6月8日與本公司就(其中包括)相關法律法規的合規、組織章程細則及仲裁條文的遵守訂立合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監事與本集團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 董事及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概無董事或監事於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作為訂約方並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管理合約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並無就有關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 薪酬政策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之設立旨在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績、董事與高級管理層之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慣例制定本集團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薪酬架構。

### 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有關董事、監事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10及11，第116至118頁。

###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8，第115頁。

### 董事及監事資料之變動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自2015年中期報告刊發以來，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a)至(e)段及(g)段，須予披露任何董事及監事之任何資料並無變動。

## 董事會報告(續)

###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已登記於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 的股份)	佔有關 股本類別之 百分比(%) (附註1)	佔股本 總數之 百分比(%) (附註1)
劉東海(附註2)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312,700,000(好倉)	92.60	46.90
劉華(附註2)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312,700,000(好倉)	92.60	46.90
劉松山(附註2)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312,700,000(好倉)	92.60	46.90
劉文萃(附註2及3)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320,200,000(好倉)	94.82	48.03

附註：

1. 該百分比是以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止之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總股份數目計算。
2. 北京迪爾通諮詢有限公司(「迪爾通」)及迪信通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迪信通科技」)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101,300,000股內資股及211,400,000股內資股，而劉東海、劉華、劉松山及劉文萃均分別持有迪爾通的34.89%、5.13%、52.33%及2.52%股權，及迪信通科技的47.75%、5.13%、39.47%及2.52%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東海、劉華、劉松山及劉文萃均被視作於迪爾通及迪信通科技分別持有的101,300,000股內資股及211,4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3. 北京融豐泰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7,500,000股內資股，而劉文萃持有北京融豐泰管理諮詢有限公司的66.63%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文萃被視作於北京融豐泰管理諮詢有限公司持有的7,5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12月31日，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須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於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於2015年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並無董事、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的子女獲授予任何權利以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權證，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於股份之權益

於2015年12月31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並已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 的股份)	佔有關 股本類別之 百分比(%) (附註1)	佔股本 總數之 百分比(%) (附註1)
劉詠梅(附註2)	內資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312,700,000(好倉)	92.60	46.90
迪爾通(附註2)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101,300,000(好倉)	30.00	15.19
迪信通科技(附註2)	內資股	實益擁有人	211,400,000(好倉)	62.60	31.71
3i Group plc(附註3)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87,100,000(好倉)	26.48	13.06
3i Investments GP Limited (附註3)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87,100,000(好倉)	26.48	13.06

## 董事會報告 (續)

股東姓名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好倉／淡倉／ 可供借出 的股份)	佔有關 股本類別之 百分比(%) (附註1)	佔股本 總數之 百分比(%) (附註1)
3i Asia Pacific 2004-06 LP (附註3)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87,100,000(好倉)	26.48	13.06
3i Nominees Limited(附註3)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87,100,000(好倉)	26.48	13.06
3i Investments plc(附註3)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87,100,000(好倉)	26.48	13.06
3i Infocomm Limited(附註3)	H股	實益擁有人	87,100,000(好倉)	26.48	13.06
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附註4)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71,250,000(好倉)	21.66	10.69
China Diamond Holdings III Limited(附註4)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71,250,000(好倉)	21.66	10.69
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附註4)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71,250,000(好倉)	21.66	10.69
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Fund II, L.P.(附註4)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71,250,000(好倉)	21.66	10.69
CDH Mobile Limited(附註4)	H股	於受控法團之權益	71,250,000(好倉)	21.66	10.69
CDH Mobile (HK) Limited (附註4)	H股	實益擁有人	71,250,000(好倉)	21.66	10.69
Lenovo Group Limited	H股	實益擁有人	32,435,500(好倉)	9.86	4.87

##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1. 該百分比是以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止之已發行的相關類別股份數目除以總股份數目計算。
2. 迪爾通及迪信通科技分別直接持有本公司101,300,000股內資股及211,400,000股內資股，而劉詠梅於迪爾通及迪信通科技擁有控股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詠梅被視作於迪爾通及迪信通科技分別持有的101,300,000股內資股及211,400,000股內資股中擁有權益。
3. 3i Infocomm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87,100,000股H股。3i Nominees Limited持有3i Infocomm Limited的43.75%股權，而3i Asia Pacific 2004-06 LP持有3i Nominees Limited的100%股權；3i Investments GP Limited持有3i Asia Pacific 2004-06 LP的100%股權，而3i Group plc持有3i Investments GP Limited的100%股權。同時，3i Investments plc作為3i Infocomm Limited之經理擁有3i Infocomm Limited的100%權益，而3i Group plc持有3i Investments plc的10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3i Group plc、3i Investments GP Limited、3i Asia Pacific 2004-06 LP、3i Nominees Limited及3i Investments plc均被視作於3i Infocomm Limited持有的87,1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4. CDH Mobile (HK) Limited直接持有本公司71,250,000股H股。CDH Mobile Limited持有CDH Mobile (HK) Limited的100%股權，而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Fund II, L.P.持有CDH Mobile Limited的100%股權；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持有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Fund II, L.P.的控股權益，而China Diamond Holdings III Limited持有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的69.5%股權，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則持有China Diamond Holdings III Limited的100%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ina Diamond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China Diamond Holdings III Limited、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CDH China Growth Capital Fund II, L.P.及CDH Mobile Limited均被視作於CDH Mobile (HK) Limited持有的71,25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之外，於2015年12月31日，就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並非董事、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予披露，或須登記於《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述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股票掛鈎協議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概無簽署任何股票掛鈎產品協議，亦無參與股票掛鈎理財產品認購安排。

###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優先購買權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和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股東(「股東」)無優先購股權，亦無任何股份期權安排。

###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劉松山先生、劉東海先生、劉華女士、劉詠梅女士及劉文萃女士，以及三間投資控股公司(即迪信通科技、迪爾通及融豐泰))於2014年3月4日發出以本集團為受益人的不競爭承諾(「不競爭承諾」)。

根據不競爭承諾，各控股股東已不可撤銷地承諾(其中包括)，彼將不會並將促使其聯繫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亦不會直接或間接或以當事人或代理身份為其本身利益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其中包括)開展、從事或參與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經營的核心業務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受限制業務」)或於其中持有其任何權利或權益或向其提供任何服務或以其他方式涉及有關業務；倘受限制業務出現任何新商機，其將於七天內將該新商機引介予本集團。有關商機須首先向我們提議或提供，並由我們的董事會或並無於有關商機中擁有重大利害關係的委員會考量。除非我們的董事會或其委員會已以書面方式拒絕該商機或於獲得有關該商機的通知後六個月內未予回應，否則各控股股東不得投資、參與、從事及／或經營該商機；倘彼有意向第三方轉讓、出售、租賃或許可與受限制業務或其MVNO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導致與受限制業務或其MVNO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權益，本公司將對此等權益擁有優先購買權。控股股東須於進行上述任何出售之前儘快向我們提供書面通知。本公司須於接獲出售通知後六個月內(或訂約各方可能協定的其他期間)作出回覆，以便行使我們的權利。本公司須獲相關法規(尤其是當時工信部就MVNO業務頒佈的法規)准許方可行使該等權利。倘本公司擬行使該權利，條款將根據公平市值釐定。除非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已以書面方式拒絕購買該業務或股權，或控股股東在向我們發出出售通知後未收到本集團擬行使優先購買權的通知，控股股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得將該業務及股權出售予任何第三方。此外，控股股東所給予的任何出售條件不得較給予本集團者更為優惠；及控股股東已向我們授出可收購其所從事的上述新商機所涉及的任何業務或其中的任何股權的選擇權。本公司有權於任何時候要求收購控股股東所從事的上述新商機項下的任何業務或其中的任何股，而控股股東向我們授出收購選擇權的條件為，收購代價由各訂約方根據公平合理的原則磋商後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釐定。收購須基於獨立估值師(由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進行的估值，並符合本集團最佳利益。控股股東已向我們授出可收購其所從事的上述新商機所涉及的任何業務或其中的任何股權的選擇權。

關於以上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請參見招股章程。

本公司已接獲向控股股東就彼等及彼等的聯繫人遵守不競爭承諾的年度確認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不競爭承諾及評估控股股東有否遵守不競爭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控股股東並無違反不競爭承諾。

##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概無董事、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於任何與本公司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競爭權益。

## 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有下列持續關連交易：

北京迪信通通信服務有限公司(「**MVNO持牌人**(MVNO即Mobile Virtual Network Operator，移動虛擬網絡運營商)」，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與本公司分別於2014年3月20日及2014年6月4日訂立MVNO戰略合作協議及補充協議(統稱「**MVNO戰略合作協議**」)。MVNO戰略合作協議的期限為三年。根據MVNO戰略合作協議，MVNO持牌人及本公司(及我們的各附屬公司)將建立合作夥伴關係以在「零售渠道」、「提供通信服務」及「大規模聯合營銷活動及促銷」方面於中國拓展MVNO市場。

關於以上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見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二、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資產負債表項目—關聯方交易」一節。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年內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交易已：

- (i) 在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運作中簽訂；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或對本集團而言，屬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獲得或提供之條款簽訂；及
- (iii) 乃按有關協議之條款簽訂，而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以上所載之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簽訂之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執行若干預定的審核程序，並得出：

- (1) 該等交易已獲得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該等交易已根據管轄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條款簽訂；
- (3) 該等交易之總額並未超過於招股章程內披露之相關限額；及
- (4) 該等交易已根據本集團參考與獨立第三方之類似交易所設定之定價政策簽訂。



## 董事會報告 (續)

本年報財務報表附註36，第141頁至142頁所述關聯方交易，均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並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概無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而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 慈善捐款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慈善捐款及其他捐獻。

### 重大法律訴訟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不存在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瞭解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A.1.8條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了有效的保險。除此以外，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於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有效獲准許的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法例第622D章《公司(董事報告)規例》)。

### 報告期後事項

有關於2015年12月31日後的重大事項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40，第148頁。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的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2015年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於保持企業管治之高標準，以保障股東的權益及提升企業價值與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之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會報告(續)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及行政總裁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但由於劉東海先生於本公司之背景、資質及經驗，彼被認為現時情況下身兼兩職之最佳人選。董事會認為劉東海先生於現階段身兼兩職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持續性以及本公司營運穩定性及效益，屬適當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董事會亦按季定期會晤以審閱劉東海先生領導之本公司營運。因此，董事會認為該安排將不會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和授權的平衡造成影響。本公司將繼續檢討及提升其企業管治守則，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除本年報披露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其他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大部份其他所載的建議最佳常規。

### 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可從公開途徑得到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止，董事確認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訂明的公眾股量。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獲委任為審計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審核隨附的財務報表，該等報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須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膺選連任。有關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提呈。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劉東海

北京  
2016年3月29日

## 監事會報告

2015年，公司監事會全體成員嚴格依照《公司法》、《組織章程細則》、《監事會議事規則》及《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從切實維護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的角度認真履行監督職責，對規範公司運作、完善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落實和監督股東大會、董事會決議的執行起到了積極作用。

### 一、 監事會會議情況

- 1、 2015年3月25日，公司在北京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七次會議，會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14年年度報告及2014年度業績公告的議案》、《關於公司2014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關於公司2014年度財務決算報告(草案)的議案》、《關於聘請2015年度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監事胡玉忠先生及李萬林先生薪酬的議案》。
- 2、 2015年8月27日，公司在北京召開第二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會議通過了《關於公司2015年中期報告及中期業績公告的議案》。

### 二、 2015年監事會履行監督工作情況

- 1、 監事會成員對公司財務制度和財務狀況進行監督檢查，包括定期檢查公司財務報告和財務預算、審閱公司的會計憑證等資料，並保持與外聘會計事務所、內部審計部的溝通。
- 2、 監事會成員對董事會會議審議之事項的程序合法性和合規性實施監督。
- 3、 監事會通過不定期召開工作會議，及時瞭解公司經營狀態，對經營中存在的問題與管理層交流並督促及時解決。

### 三、 監事會就2015年度有關事項發表的意見

#### 1、 公司經營管理情況

業績公告顯示公司在銷售業績、成本控制、方面均取得了一定成績，公司管理層將進一步完善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通過進一步規範採購和銷售流程使得公司運營管理水平提高。公司管理層嚴格履行了組織章程細則規定的各項職責，並將董事會通過的各項決議認真實施。

監事會對公司的內部控制評價報告進行了審核，監事會認為，公司制訂了較為完善且合理的內部控制制度，《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內控報告》、《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內控計劃》、《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風險管理系統報告》顯示公司已建立了較為健全的內部控制體系。各項內部控制在經營等環節中得到有效執行。

#### 2、 公司財務情況

監事會對公司的財務制度、財務管理、財務狀況和財務成果等進行了有效的監督、檢查和審核，監事會認為公司財務制度健全、財務運作規範、財務狀況良好。

監事會審查了公司2015年年度報告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的審計報告，認為公司嚴格執行了《會計法》和《會計準則》等法律法規，公司財務制度健全，內部運作規範，財務狀況良好。2015年財務報告客觀真實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

### 3、 公司關聯交易、募集資金情況

公司關聯交易情況詳見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第二章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

公司募集資金情況詳見本年報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第二章財務狀況與經營業績；

監事會認為公司在進行關聯交易、使用募集資金時履行了正常的程序，未出現違法違規的情形。

### 4、 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2015年度公司董事會的召開程序合法、決議合理，符合相關規定。董事會切實履行了股東大會的各項決議，公司也將持續不斷地健全內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在履行職責時勤勉盡責，沒有違反法律、法規、組織章程細則或損害公司和股東利益的行為。

## 四、 監事會2016年工作計劃

- 1、 加強對公司重大投資項目、重大經營決策的監督，對重大投資項目重點檢查，持續跟蹤，確保投資項目的有效開展及投資收益的預期回報。
- 2、 加強監督公司2016年年度預算的執行，2016年採購銷售計劃的落實。我們將盡職盡責，與董事會和全體股東一起共同促進公司的規範運作，促使公司持續、健康發展。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審閱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董事會

#### 責任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領導，並監察本集團的策略性決定以及監察業務及表現。董事會已向本集團的高級管理層授出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為監察本公司事務的特定範疇，董事會已成立四個董事委員會，包括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及考核委員會（「**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統稱「**董事委員會**」）。董事會已向該等董事委員會授出各職權範圍所載的責任。

全體董事須確保彼等本著真誠、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及於任何時候均以符合本公司及股東利益的方式履行職責。

#### 董事會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載列如下：

#### 執行董事：

劉東海先生(董事長)

劉雅君先生

劉松山先生

劉文萃女士

劉華女士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非執行董事：

齊向東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廷杰先生

邊勇壯先生

李文才先生

董事履歷載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董事會任何時候均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有關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擁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委任相當於董事會成員最少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本公司相信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將對提升本公司的表現益處良多，因此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確定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概要載列如下：

### 政策聲明

本公司認為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是保持本公司競爭優勢及促進本公司持續發展的重要元素之一。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種族、教育背景、專業經驗、知識及技能等因素。

### 可計量目標

本公司甄別人選時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所挑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監察及彙報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核查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就委任本公司新董事向董事會做出推薦或建議。上述核查及推薦或建議均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益處。

### 檢討本政策

提名委員會每年在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在多元化層面的組成，並監察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執行。

因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確認其獨立性，故本公司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劉東海先生、劉松山先生、劉華女士及劉文萃女士互為兄弟姐妹。除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所載董事履歷中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有任何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營商經驗、知識及專門技能，使其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應邀於審計委員會、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任職。

鑒於企業管治守則條文要求董事披露於上市公司或機構所持職務的數量及性質及其他重大承擔，以及彼等的身份及於發行人任職的時間，故董事已同意適時向本公司披露彼等的承擔。

### 入職及持續專業發展

所有新委任的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入職培訓及資料，以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規、法例、規則及條例下對彼等的責任有適當程度的瞭解。本公司亦定期為董事安排研討會，以不時為彼等提供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最新發展及變動的更新資料。董事亦定期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更新資料，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得以履行彼等的職責。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本年度內，本公司董事參與有關培訓的情況載列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
劉文萃、劉華、邊勇壯	B
劉松山、李文才、呂廷杰	C
劉雅君、劉東海、齊向東	A

註：

A： 聯交所或證券監管部門等組織的上市公司治理、董事職責及相關培訓；

B： 經濟、財務、經營管理等方面的專題培訓、講座、會議；

C： 閱讀有關公司治理、董事責任、內控風險管理等規定及參加講座、論壇、會議等。

### 董事長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及行政總裁角色應予以區分及由不同人士擔任。但由於劉東海先生於本公司之背景、資質及經驗，彼被認為現時情況下身兼兩職之最佳人選。董事會認為劉東海先生於現階段身兼兩職有助維持本公司政策持續性以及本公司營運穩定性及效益，屬適當及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董事會亦按季定期會晤以審閱劉東海先生領導之本公司營運。因此，董事會認為該安排將不會對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和授權的平衡造成影響。

### 董事的委任及重選連任

各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於2014年6月8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上市日期起計固定任期三年及根據彼等各自的條款予以終止。服務協議可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予以續期。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與本集團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設董事會，對股東大會負責。董事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董事會換屆時，外部董事(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應佔董事會人數的二分之一以上。在董事缺額未超過《公司法》規定的人數或不少於組織章程細則要求數額的三分之二時，董事會有權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該臨時董事的任期應至下屆股東年會為止，且於其時有資格重選連任。

##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罷免程序及過程載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方式，及就董事的委任、重選連任及接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將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之慣例，全體董事將獲發不少於十四天之通知以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令全體董事均獲機會出席定期會議並討論議程事項。

就其他委員會會議而言，本公司會於召開十四天前書面通知全體委員。會議通知中已包括會議議程及相關董事會文件，以確保彼等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及充分著手準備出席會議。倘董事或委員會成員未能出席會議，則彼等會獲悉將予討論的事宜及於會議召開前有機會知會主席有關彼等的意見。

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會詳盡記錄董事會及委員會所考慮的事宜及所達致的決定，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問題。各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會議記錄草擬本會／將會於會議舉行後的合理時間內寄送至各董事，以供彼等考慮。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曾舉行8次董事會會議及召開1次股東大會，個別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及股東大會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董事會 次數／可出席 董事會次數	已出席股東大會 次數／可出席 股東大會次數
劉東海先生	8/8	1/1
劉雅君先生	8/8	1/1
劉松山先生	8/8	1/1
劉文萃女士	8/8	1/1
劉華女士	8/8	1/1
齊向東先生 <sup>(1)</sup>	6/6	0/0
王霖先生 <sup>(2)</sup>	2/2	1/1
呂廷杰先生	8/8	1/1
邊勇壯先生 <sup>(1)</sup>	6/6	0/0
李文才先生	8/8	1/1
冷榮泉先生 <sup>(2)</sup>	2/2	1/1

註：

-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繼齊向東先生及邊勇壯先生於2015年6月2日分別獲委任後，曾召開6次董事會會議，另並無召開股東大會。
-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直至王霖先生及冷榮泉先生於2015年6月2日辭任日期，曾召開2次董事會會議及1次股東大會。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已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亦已採納一套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的僱員證券交易的自身行為守則，以供可能掌握本公司的未公開內幕消息的僱員遵照規定買賣本公司證券。

### 董事會的授權

董事會對本公司所有重大事宜保留決策權，包括：批准及監督一切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重大交易(特別是可能牽涉利益衝突者)、財務數據、委任董事及其他主要財務及營運事宜。董事於履行彼等職責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彼等亦被鼓勵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進行獨立諮詢。

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交予高級管理層負責。授權職能及職責由董事會定期檢討。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取得董事會批准。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確認，企業管治應屬董事的共同責任，彼等的企業管治職能包括：

1.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4.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董事、監事及僱員的行為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5.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資料。



## 企業管治報告(續)

### 董事委員會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廷杰先生(主席)、邊勇壯先生，以及一位執行董事劉松山先生。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1. 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並應在最大限度內確保董事會成員多樣化；
2.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3.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4.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
5. 審閱董事會的多元化政策。

提名委員會將按誠信、經驗、技能以及為履行職責所付出之時間及努力等標準評估候選人或在任人。提名委員會之建議將於其後提交董事會以作決定。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提名委員會曾舉行2次委員會會議，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呂廷杰先生	2/2
邊勇壯先生 <sup>(1)</sup>	1/1
劉松山先生	2/2
冷榮泉先生 <sup>(2)</sup>	1/1

附註：

1.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繼邊勇壯先生於2015年6月2日獲委任後，曾召開1次提名委員會會議。
2.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直至冷榮泉先生於2015年6月2日辭任日期，曾召開1次提名委員會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提名委員會於上述會上討論及審議內容包括如下：

《關於提名邊勇壯先生擔任第二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

《關於提名齊向東先生擔任第二屆董事會董事的議案》

《關於選舉邊勇壯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邊勇壯先生(主席)、李文才先生及劉華女士，除劉華女士為執行董事，其他成員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如下：

1. 就其他執行董事的薪酬建議諮詢主席及／或行政總裁；
2. 就本公司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3. 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
4. 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
5.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6. 檢討及批准因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與合約條款一致；若未能與合約條款一致，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及
7. 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根據上市規則的定義)不得參與釐定他自己的薪酬。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曾舉行2次委員會會議，各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邊勇壯先生 <sup>(1)</sup>	1/1
李文才先生	1/2
劉華女士	2/2
冷榮泉先生 <sup>(2)</sup>	1/1

附註：

-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繼邊勇壯先生於2015年6月2日獲委任後，曾召開1次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會議。
-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直至冷榮泉先生於2015年6月2日辭任日期，曾召開1次薪酬及考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已檢討2015年度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情況，以及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就此，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已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方案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公司已就制定本集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的政策設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的財務報表附註10，第116至117頁。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監事胡玉忠及李萬林的薪酬為人民幣4萬元，監事肖紅的薪酬為人民幣8.27萬元。

高級管理層的履歷披露於本年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董事的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酬金範圍載列如下：

酬金範圍(人民幣)	人數
30萬以下	2
30萬-35萬	2
35萬-40萬	1
40萬以上	3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李文才先生(主席)、呂廷杰先生及邊勇壯先生，所有成員皆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其中包括：

1. 監督財務和其它報告、及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內部監控的效能和外聘核數和內部核數是否足夠等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以協助董事會完成其責任；
2. 確保遵守適當的會計原則及匯報實務；
3. 主要負責就認可獨立核數師(「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批准外聘核數師的薪酬及聘用條款，及處理任何有關外聘核數師辭職或辭退該核數師的問題；
4. 就財務和其它匯報、內部監控、外部及負責內部審計人員(「內部審計人員」)的責任和董事會不時決議的其它相關事宜，作為其它董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審計人員之間溝通的匯集點；
5. 按適用的標準檢討及監察外聘核數師是否獨立客觀及核數程序是否有效；
6. 審核本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
7. 就外聘核數師提供非核數服務制定政策，並予以執行；
8. 監察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以及年度報告及賬目、半年度報告(包括董事會報告、主席報告和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的完整性，並審閱報表及報告所載有關財務申報的重大意見；及
9. 與外聘核數師和內部核數人員檢討本集團管理、內部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和合規監控)的政策和程序之足夠性；並檢討和監察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的成效。

審計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審核委員會曾舉行4次委員會會議，各審計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李文才先生	4/4
呂廷杰先生	4/4
邊勇壯先生 <sup>(1)</sup>	3/3
王霖先生 <sup>(2)</sup>	1/1

附註：

1.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繼邊勇壯先生於2015年6月2日獲委任後，曾召開3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2.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直至王霖先生於2015年6月2日辭任日期，曾召開1次審核委員會會議。

審計委員會已對財務申報系統、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包括本公司會計及財務申報部門僱員的資源、資歷、培訓課程及預算是否充足)、風險管理系統及程序以及續聘外聘核數師作出檢討。董事會並無偏離審核委員會就甄選、委任、退任或罷免外聘核數師作出的任何推薦建議。

審計委員會亦已審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財政年度的全年業績，以及由外聘核數師就會計事宜及核數過程中的重大發現所編製的核數報告。

### 戰略委員會

戰略委員會目前由五名成員組成，即三位執行董事劉東海先生(主席)、劉雅君先生及劉松山先生，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呂廷杰先生，以及一位非執行董事齊向東先生。

## 企業管治報告(續)

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1. 監控我們所面對的制裁法律風險；
2. 就本公司的長期發展戰略及計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3. 就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需要經過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及融資計劃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4. 就根據組織章程細則需要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資本操作項目及資產運營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5. 就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6. 監察上述問題的實施；及
7. 董事會授權由其處理的其他事項。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戰略委員會曾舉行1次委員會會議，各戰略委員會成員出席該等會議的情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已出席次數／ 可出席次數
劉東海先生	1/1
劉雅君先生	1/1
劉松山先生	1/1
呂廷杰先生	1/1
齊向東先生 <sup>(1)</sup>	1/1
王霖先生 <sup>(2)</sup>	1/1

附註：

1.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繼齊向東先生於2015年6月2日獲委任後，曾召開1次戰略委員會會議。
2.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直至王霖先生於2015年6月2日辭任日期，曾召開1次戰略委員會會議。

在報告期內，戰略委員會通過了《關於選舉齊向東先生擔任戰略委員會委員的議案》，我們認為齊向東先生包括雅虎中國副總裁、奇虎360總裁和董事的任職經歷將對我司未來發展中可能經歷的重大投融資、重大資本操作與資本運營相關事宜起到積極作用，協助我司良好運作。



##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明白彼等對編製本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職責，以真實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狀況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數據，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公司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已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每月更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核數師就彼等有關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第78頁至79頁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內部監控

董事會明白，董事會須負責維持充分的內部監控制度，以保障股東的投資及本公司的資產，並每年審閱該制度的有效性。

本公司已初步建立了穩健的內部監控系統，組織結構上，公司以採銷業務部門為中心設立了總經辦、法務中心、戰略發展部、人力資源部、財務與資金管理部、門店管理中心、監察審計部等職能部門，並安排了專門的人員形成內部監控團隊，負責運營風險管理、資金運作及監控、內部審計、反賄賂反腐敗等具體工作。公司合理安排財務預算，至少每季度為公司及下屬子公司的財務人員、風管人員、內審人員提供專業的培訓，加強了對公司內部監控體系的建設。

員工可以與公司管理層直接對接、反映各部門運作情況及出現的問題，進而公司管理層能夠對公司的健康運作及時、正確的作出決策並執行。

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團隊於監察本公司的內部管治方面扮演著重要角色。內部監控團隊的主要職責是規管及檢討本公司的內部監控及合規相關事宜，及對本公司的所有分支機構及附屬公司進行定期全面審核。內部監控團隊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彙報。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部監控團隊每季度就本公司風險管理與內部控制進行檢討。審計委員會已接獲由內部監控團隊編製的內部監控報告，並認為內部監控制度行之有效，概無任何重大事宜須提請董事會注意。

### 核數師酬金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聘請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僅提供核數相關服務，並無提供非核數服務。本公司於2015年度內就核數相關服務已付或應付的酬金總額合計為人民幣3,734千元。

### 公司秘書

李冬梅女士(「**李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確保遵循董事會的政策及程序、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為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並確保符合上市規則及適用香港法律，本公司亦委聘凱譽香港有限公司(公司秘書服務提供商)高級經理伍秀薇女士(「**伍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協助李女士履行彼作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的職責。李女士亦為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

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李女士及伍女士分別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29條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的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使投資者瞭解本集團的業務、表現及策略非常重要。本公司亦深信及時與非選擇性地披露本公司資料以供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投資決策的重要性。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提供股東與董事直接溝通的機會。本公司主席及本公司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解答股東提問。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亦將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解答有關審計行事、核數師報告的編製及內容、會計政策及核數師獨立性的提問。

為促進有效的溝通，本公司採納股東通訊政策，旨在建立本公司與股東的相互關係及溝通，並設有網站([www.dixintong.com](http://www.dixintong.com))，本公司會於網站刊登有關其業務營運及發展的最新資料、財務數據、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閱覽。

###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各事項(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獨立決議案。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舉行後適時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提呈建議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發行在外的有表決權的股份百分之十以上(含百分之十)的股東，可要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有關要求可以書面形式書面向董事會或秘書提出，要求董事會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事項。有關大會須於提出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本公司召開股東週年大會時，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有權以書面形式向本公司提出新的提案，本公司應當將提案中屬股東大會職責範圍內的事項，列入該次會議的議程。

關於建議某人參選董事的事宜，可於本公司網站參閱有關程序。

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有關本公司的查詢，可直接致函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亦可透過電郵向聯席公司秘書查詢，電郵地址為Jojo.Ng@tmf-group.com。

### 憲章文件的更改

本公司已於2015年6月2日舉行的2014年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特別決議案，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2條。有關修訂組織章程細則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15年3月25日及2015年6月2日刊發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並無重大變動。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吾等已審核載於第80頁至第152頁北京迪信通商貿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5年12月31日止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連同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

### 董事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屬必要的有關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 核數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核對此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並僅向閣下全體匯報，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意見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2016年3月29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15,830,720	14,358,609
銷售成本		(13,796,603)	(12,382,017)
毛利		2,034,117	1,976,5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7	85,483	40,168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41,452)	(1,091,629)
行政開支		(341,487)	(332,981)
其他開支		(39,037)	(45,932)
財務成本	9	(168,448)	(116,996)
應佔溢利：			
合營企業		1,117	994
聯營公司		67	—
除稅前溢利	8	430,360	430,216
所得稅開支	12	(73,637)	(111,856)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356,723	318,360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57,062	318,133
非控股權益		(339)	227
		356,723	318,36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	14	0.54	0.55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54,222	154,118
商譽	16	57,476	57,302
其他無形資產	17	785	614
投資於合營企業	18	2,111	994
投資於聯營公司	19	8,067	—
可供出售投資	20	15,075	7,055
遞延稅項資產	21	60,976	27,864
非流動資產總值		298,712	247,947
<b>流動資產</b>			
存貨	22	2,148,058	1,936,026
在建物業	23	282,718	—
應收貿易款項	24	1,870,659	1,675,6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1,021,113	894,781
應收關聯方款項	27	3,662	2,170
已抵押存款	26	1,080,808	355,3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441,844	335,298
流動資產總額		6,848,862	5,199,352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28	551,460	703,5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	398,155	295,768
計息銀行借貸	30	3,152,293	1,903,472
應付關聯方款項	27	665	1,739
應付稅項		198,499	121,608
流動負債總額		4,301,072	3,026,096
淨流動資產		2,547,790	2,173,25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846,502	2,421,203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5年12月31日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借貸	30	48,00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48,000	—
<b>資產淨值</b>			
權益		2,798,502	2,421,203
<b>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31	666,667	666,667
其他儲備	32	2,086,619	1,732,867
		2,753,286	2,399,534
非控股權益		45,216	21,669
權益總額		2,798,502	2,421,203

劉東海  
董事

劉松山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合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1)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法定 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500,000	37,184	108,203	778,268	1,423,655	19,868	1,443,52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318,133	318,133	227	318,360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1,574	1,574
發行股份	166,667	534,834	-	-	701,501	-	701,501
股份發行開支	-	(43,755)	-	-	(43,755)	-	(43,755)
自保留溢利轉撥	-	-	31,836	(31,836)	-	-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 於2015年1月1日	<b>666,667</b>	<b>528,263</b>	<b>140,039</b>	<b>1,064,565</b>	<b>2,399,534</b>	<b>21,669</b>	<b>2,421,203</b>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357,062	357,062	(339)	356,723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400	400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29,942	29,942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	-	-	-	-	-	(6,456)	(6,456)
股份發行開支	-	(3,310)	-	-	(3,310)	-	(3,310)
自保留溢利轉撥	-	-	35,672	(35,672)	-	-	-
於2015年12月31日	<b>666,667</b>	<b>524,953</b>	<b>175,711</b>	<b>1,385,955</b>	<b>2,753,286</b>	<b>45,216</b>	<b>2,798,502</b>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綜合儲備人民幣2,086,619,000元(2014年：人民幣1,732,867,000元)。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430,360	430,216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成本	9	168,448	116,996
應佔合營企業溢利		(1,117)	(99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67)	—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8	11,829	21,710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8	(218)	(1,107)
存貨減值撥備	8	23,825	19,191
折舊	8	92,165	90,148
無形資產攤銷	8	388	5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虧損	8	(53)	595
		<b>725,560</b>	<b>677,336</b>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206,793)	(444,90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09,112)	(227,412)
存貨增加		(235,857)	(338,150)
在建物業增加		(91,669)	—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		(152,049)	(374,9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16,813)	(20,440)
應收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1,492)	3,130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1,074)	38
		<b>(89,299)</b>	<b>(725,359)</b>
經營所用現金		<b>(89,299)</b>	<b>(725,359)</b>
已付所得稅		<b>(29,858)</b>	<b>(65,223)</b>
		<b>(119,157)</b>	<b>(790,582)</b>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85,789)	(74,458)
購置其他無形資產項目		(554)	(3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919	33
購置可供出售投資		(8,020)	(7,055)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減少		11,722	—
收購聯營公司權益		(8,000)	—
收購附屬公司		(85,612)	—
		<b>(174,334)</b>	<b>(81,790)</b>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b>			

##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695,098
發行股份開支	(3,310)	(37,352)
新增銀行貸款	7,646,932	4,018,476
非控股股東注資	400	1,574
(增加)／減少已抵押存款	(725,426)	158,688
償還銀行貸款	(6,350,111)	(3,813,757)
已付利息	(168,448)	(116,996)
	<hr/>	<hr/>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400,037	905,731
	<hr/>	<hr/>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106,546	33,35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298	301,939
	<hr/>	<hr/>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441,844	335,298
	<hr/>	<hr/>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b>		
現金及銀行結餘	441,844	335,298
	<hr/>	<hr/>
<b>財務狀況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441,844	335,298
	<hr/>	<hr/>



## 財務報表附註

2015年12月31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北京市海澱區北窪西里頤安嘉園18號頤安商務樓C座4層101號。

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零售及提供相關服務以及房地產開發及銷售。

經董事告知，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劉東海先生、劉松山先生、劉華女士、劉文萃女士及劉詠梅女士，彼等為兄弟姊妹。

####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細資料如下：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人民幣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北京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	(1)
北京勝多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100	—	(1)
江蘇勝多科貿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0	100	—	(1)
江蘇創發商貿有限責任公司	5,000,000	—	100	(1)
迪信通通訊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20,000,000	—	100	(1)
上海川達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	(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 附屬公司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人民幣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上海迪信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	(1)
上海迪信南方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	(1)
合肥迪信通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	(1)
瀋陽通聯四海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	(1)
長沙迪信通電子科技信息有限公司	10,500,000	100	—	(1)
北京迪信昊天商貿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	(1)
廣西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5,000,000	100	—	(1)
寧波海曙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	(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 附屬公司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人民幣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	(1)
北京迪信通豐澤電子設備有限公司	5,000,000	—	100	(1)
濟南迪信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0,500,000	100	—	(1)
南陽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8,000,000	—	100	(1)
青島迪信通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5,000,000	—	100	(1)
湖南中訊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	(1)
內蒙古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5,000,000	100	—	(1)
鄭州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3,000,000	100	—	(1)
河南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	—	(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 附屬公司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人民幣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天津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	(1)
高碑店市迪信通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00	–	(1)
廣東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	(1)
寧波高新區超發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	(1)
寧波高新區文翠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	(1)
河北迪信電子通信設備有限公司	3,000,000	100	–	(1)
溫州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2,000,000	100	–	(1)
河南迪信通商貿有限公司	10,000,000	60	–	(1)
武漢易通達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500,000	–	100	(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 附屬公司資料(續)

主要附屬公司名稱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人民幣	本公司 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活動
		直接 %	間接 %	
雲南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5,000,000	–	100	(1)
北京市泰龍吉貿易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	–	(2)
深圳市華奧通電子有限公司	20,000,000	–	100	(3)
雲浮深商投商用置業有限公司	120,000,000	–	75	(4)

附註：

(1) 銷售移動電訊設備及配件，以及提供相關服務。

(2) 線上銷售移動電訊設備及配件。

(3) 研發及製造移動電訊設備及配件。

(4) 房地產開發及銷售。

\* 英文版本的英文譯名僅供識別。該等公司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內資有限責任公司。

上表列出董事認為主要影響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重大部份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其他附屬公司詳情將導致資料過於冗長。

年內，概無任何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2.1 呈列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除另有訂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即本集團目前有能力主導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被投資方大多數的表決或類似權利，在評估其是否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同安排；
- (b) 其他合同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所編製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附屬公司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直至其控制權終止之日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份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者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股權益結餘為負數。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2.1 呈列基準(續)

#### 綜合基準(續)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作為權益交易列賬。

倘本集團失去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終止確認(i)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額，及(iii)於權益記錄的累計匯兌差額，而於損益確認(i)所收代價的公平值，(ii)所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由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份已按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當)，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2010年至  
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2011年至  
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

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適用於僱員或第三方向界定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該等修訂簡化了獨立於僱員服務年數的供款(例如根據薪金固定百分比計算的僱員供款)的會計方式。倘供款的款額獨立於服務年數，則該實體可確認該等供款為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的服務成本扣減。鑒於本集團並無界定福利計劃，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b) 於2013年12月公布的國際財政報告準則於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列載多項國際財政報告準則的修訂。於本年度生效的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澄清實體必須披露管理層於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內的合併準則時所作出的判斷，包括簡略描述經合併的經營分部以及用來評估分部是否類似的經濟特徵。修訂亦澄清，分部資產與資產總值的對賬只有在有關對賬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時方須披露。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 (b) (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澄清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重估項目總賬面值及累計折舊或攤銷的處理方法。鑒於本集團於計量該等資產時並無應用重估模型，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聯方披露：澄清管理實體(即提供關鍵管理人員服務的實體)為關聯方，須遵守關聯方披露規定。此外，使用管理實體的實體需披露有關管理服務產生的開支。鑒於本集團並無取得其他實體的管理服務，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c) 於2013年12月公布的國際財政報告準則於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項目列載多項國際財政報告準則的修訂。於本年度生效的修訂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澄清合營安排(但非合營企業)不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範圍，例外情況只適用於合營安排本身的財務報表的會計處理。該修訂將於未來適用。鑒於本公司並非合營安排及本集團於年內並無成立任何合營安排，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組合豁免不僅可應用於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亦可應用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倘適用)範圍內的其他合約。該修訂已自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年度期間開始時提前使用。鑒於本集團並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的組合豁免，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用於決定交易屬購買一項資產或業務合併，而不是於區分投資物業及業主自用物業的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附屬服務描述。該修訂已就收購投資物業而提前使用。鑒於本集團在年內並無收購任何投資物業，故該修訂並不適用，因此該修訂對本集團並無影響。

此外，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交所有關於本財政年度參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披露財務資料的上市規則修訂。對財務報表的主要影響乃於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若干資料。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財務報表中並未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間 的銷售或資產出資 <sup>6</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例外情況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收購合資業務權益的會計法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sup>5</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益 <sup>3</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披露計劃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現金流量表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2</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澄清可接納的折舊及攤銷方法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sup>1</sup>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sup>1</sup>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4</sup>
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 年度改進項目	修訂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sup>1</sup>

<sup>1</sup>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對就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有效，因此不適用於本集團。

<sup>6</sup> 仍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已可供採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於2014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所有期間的財務工具項目合併，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先前所有版本。有關準則引進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法的新規定。本集團預期由2018年1月1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正評估採納後有關準則的影響，並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本集團財務資產的分類及計量帶來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處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在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出售或資產出資的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要求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的出售或資產出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需全數確認收益或虧損。倘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投資者的損益賬確認，惟僅以無關連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將於未來適用，仍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已可供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要求合資業務(而該合資業務構成一項業務)權益的收購人必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的相關原則。該等修訂亦釐清於收購相同合資業務的額外權益惟保留共同控制權時，先前於合資業務持有的權益不予重新計量。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亦已加入排除範圍，以明確規定當分享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包括申報實體)受同一最終控制方共同控制時，該等修訂將不適用。該等修訂同時適用於收購合資業務的初步權益及收購同一合資業務的任何額外權益。於2016年1月1日採納該等修訂後，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有任何影響。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確立一個新的五步模型，將適用於客戶合同產生的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將按反映實體預期有權就轉移貨物或服務予客戶而交換的代價款額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對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一個更具結構的方法。該準則亦引進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解總收益、有關履約責任的資料、各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及主要判斷及估計。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所有即期收益確認規定。於2015年7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布國際財務準則第15號修訂，內容乃有關將國際財務準則第15號的強制生效日期延遲一年至2018年1月1日。本集團預期於2018年1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正評估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包括有關呈列及披露財務報表的集中改善。該等修訂澄清：

- (i)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重要性規定；
- (ii) 損益表及財務狀況表的特定報表項目可予分解；
- (iii) 實體可靈活處理彼等呈列財務報表附註的次序；
- (iv) 使用權益法入賬的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入必須以單一報表項目合併呈列，並於其後將會或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之間進行分類。

此外，該等修訂澄清於財務狀況表及損益表呈列額外的小計資料時適用的規定。本集團預期自2016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本集團不預期該等修訂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原則，即收益反映經營業務(有關資產屬其中部份)產生的經濟利益模式，而不是通過使用資產而消耗的經濟利益。因此，收益法不能用於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且僅可在非常有限的情況下用於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將於未來適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使用收益法計算其非流動資產的折舊，故於2016年1月1日採納該等修訂後，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有任何影響。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由本集團長期持有通常不少於20%的表決權，並且能夠實施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是指有權利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和經營決策，但是不能控制或共同控制這些政策。

合營企業為一種共同安排，據此，對有關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合營企業的淨資產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權為以合約協定一項安排的控制權分享，僅於相關活動的決定需分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時方會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的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賬。

會計政策如有差異，本集團會作出調整使以保持一致。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入分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列賬。此外，倘存在直接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直接確認的變動，則本集團於綜合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所佔任何變動(倘適用)。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所導致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均按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比例撤銷，惟有證明顯示未變現虧損是由於所轉撥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收購合營企業產生的商譽計入作為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的一部份。

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變為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或出現相反情況，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反之，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失去對聯營公司之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之共同控制權後，本集團按其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任何剩餘投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於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時的賬面值與剩餘投資及出售所得款項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乃於損益表內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收購法入賬。轉讓的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算，即就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本集團所承擔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總和。就各項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選擇以公平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算屬現時擁有人權益並賦予擁有人權利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股東權益。非控股股東權益的一切其他部份乃按公平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於其收購日期的經濟情況及相關條件，評估將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以作出適當分類及標示，其中包括區分被收購方主合約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達成，先前持有的股權按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重新計算，相關收益或損失確認為損益。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所轉讓總代價、已確認非控股股東權益的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平值的總和，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淨額的差額。倘此代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重新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須每年作減值檢測，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有可能減值時，則會更頻密地進行檢測。本集團於12月31日對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就減值檢測而言，於業務合併所收購商譽，乃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於合併所產生的協同效益中受惠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各現金產生單位組，而不論本集團其他資產或負債有否轉撥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

減值按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可收回金額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往後期間撥回。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倘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該單位部份業務出售時，與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盈虧時計入業務賬面值。於該等情況售出的商譽，按售出業務及保留現金產生單位部份的相對價值計算。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存在減值，或須就資產(存貨、金融資產、遞延稅項資產及商譽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檢測，則會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金額，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釐定。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內在損益表中扣除，除非有關資產以重估數額列賬，則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乃根據該重估資產的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於各報告期結束時須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過往確認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存在該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會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惟撥回後的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而應已釐定的賬面值(扣除折舊／攤銷)。減值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除非該資產以重估金額計值，於該情況下，減值虧損撥回按該重估資產的相關會計政策入賬。

####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時收取或轉讓負債時支付的代價。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於並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所用的假設計量(假設市場參與者依照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公平值計量(續)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乃充分考量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方法，而其有足夠資料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其公允價值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的所有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於公允價值層級分類，詳情如下：

- 第一層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 – 基於估值技術，而其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為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 第三層 – 基於估值技術，而其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

就按持續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輸入數據)，以決定層級內各級之間是否出現轉撥。

##### 關聯方

下列有關方將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 (a) 有關方為個人或該人士的直屬家庭成員，而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關聯方(續)

- (b) 有關方為實體並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而：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家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家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定義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定義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實體、或一間集團之任何成員公司(為集團之一部分)向本集團或本集團之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入價及將該項資產達致現行運作狀況及地點以供擬定用途的直接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的支出，如維修及維護費，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內扣除。在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用於重大檢測的開支將作為重置該資產，並撥作資本性費用列入該資產的賬面值中。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份需不時更換，本集團會將該等部份確認為具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及相應作出折舊處理。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按直線法，就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計算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2.5%至5%
汽車	10%至20%
辦公室設備及其他	20%至33⅓%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期及20%(以較短者為準)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當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份各有不同可使用年期，該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在各部份中分配，而各部份單獨計算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在適當情況下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進行檢討並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初始確認的任何重大部份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不再帶來未來經濟效益時，終止確認。在終止確認資產年度內於損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銷盈虧，指有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獨立購入的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值計量。於業務合併中購入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乃評估為有限。具有有限年期的無形資產其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時作評估減值。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結算日作檢討。

#### 軟件版權

所收購軟件版權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兩至六年的估計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攤銷。

#### 租賃

如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份回報與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則此等租賃均視作經營租賃入賬。如本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須支付的租金(扣除任何自出租人收取的獎勵)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在損益表中扣除。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最初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如適用)。金融資產於最初確認時按公平值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平值於損益表列賬的金融資產除外。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最初確認及計量(續)

所有一般金融資產買賣乃於交易日期(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一般買賣乃指須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訂定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視乎其分類如下：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有待釐定付款且於活躍市場並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攤銷成本經考慮收購的任何折讓或溢價後計算，並包括屬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損益表的貸款財務成本及應收款項其他開支中確認。

#####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為非上市股本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為未被分類為持作買賣亦非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

倘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因(a)該投資的合理公平值的估計範圍的變化屬重大或(b)該範圍內不同估計的機會率無法可靠地評估及用於對公平值作出估計而無法可靠地計量，則有關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評估於近期內出售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及意向是否仍然適當。當在少數情況下本集團因市場不活躍而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時，倘管理層能夠且有意在可預見的未來或到期之前持有該等資產，則本集團可選擇重新分類該等金融資產。

就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出來的金融資產而言，於重新分類當日的公平值賬面值成為其新攤銷成本，其先前於權益內確認的任何損益採用實際利率於投資剩餘年期內於損益表攤銷。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間的任何差額亦採用實際利率於資產剩餘年期內攤銷。倘資產其後被釐定須減值，則已於權益記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份，如適用)於下列情況下將首先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須根據「轉付」安排，在未有對第三方造成嚴重延緩的情況下，已承擔全數支付已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本集團凡已轉讓其收取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評估其是否保留該項資產的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且並無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將繼續以持續參與程度為限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轉讓資產的方式作出的持續參與，按該資產的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需償還的代價最高款額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任何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已出現減值。於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一件或多件事項，且該事項已對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能可靠估計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影響時，則存在減值。減值的證據可包括一名或一組債務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彼等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與拖欠有關的逾期款項或經濟狀況的變動。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個別評估單項重大的金融資產或共同評估非單項重大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倘本集團認定按個別基準經評估的金融資產(無論重大與否)並無客觀證據顯示存在減值，則該項資產會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並共同評估該組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經個別評估減值且其減值虧損已予確認或繼續確認入賬的資產不會納入共同減值評估之內。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續)

已確定減值虧損按該項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以金融資產的原始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

資產的賬面值通過使用備抵賬目作出抵減，而虧損金額於損益表確認。為計量減值虧損利息收入按經沖減的賬面值持續累計，且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當預期將來並不可能收回，及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撥予本集團，貸款及應收賬款連同任何相關的撥備應被撇銷。

倘於其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因減值確認後發生的事項而增加或減少，則早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通過調整備抵賬而增減。倘撇銷的款項稍後可收回，則收回的款項會計入損益表內。

#####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一項可供出售資產出現減值，則包括其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及其目前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減先前已於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的款額，自其他全面收入轉撥至損益表確認。

倘屬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客觀證據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大幅」乃按該投資的原成本評估，而「長期」則按公允價值低於其原成本的期間評估。倘出現減值的證據，累計虧損—收購成本及其目前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減先前已於損益表確認該投資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自其他全面收入轉撥至損益表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不會通過損益表撥回。其公允價值於減值後的增加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金融負債

#####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貸。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以公平值確認，倘為貸款及借貸，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費用。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計息銀行借貸及應付關聯方款項。

#####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按其分類的其後計量如下：

##### 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銀行貸款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終止確認負債及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損益於損益表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會考慮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中財務成本。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該負債的責任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來自相同借貸人且條款有重大不同的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重大修訂，該等取代或修訂視為終止確認原來負債，並確認為一項新負債處理，相關賬面值的差異於損益表內確認。

##### 金融工具的抵銷

倘於目前有強制執行的法律權利要求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可抵銷並按淨額列報於財務狀況表內。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存貨

存貨包括為轉售而購入的商品和耗材，並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按先入先出基準計算。可變現淨值乃根據估計售價減去銷售所需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 在建物業

在建物業指竣工前持作銷售的物業。

在建物業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包括開發期內產生的土地成本、建築成本、借貸成本、專業成本及該物業直接應佔的其他成本。

在建物業歸類為流動資產，惟無法在一個一般經營週期內變現者則除外。竣工後，有關物業轉撥至持作出售已竣工物業。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兌換為已知現金數額、價值變動風險不重大且一般於購入當時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投資。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手頭及銀行現金組成，其中包括無限定用途的定期存款。

####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產生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有資源流出以清償債務，則確認撥備，惟須能可靠估計債務所涉及的金額。

倘折現影響屬重大，則就撥備確認的金額為預期清償債務的未來開支報告期間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導致折現現值增加的金額計入損益表中財務成本。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並非於損益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不會於損益確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和負債是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計算的預計從稅務機關退回或向稅務機關支付的金額計量。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所得稅(續)

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彼等就財務申報而言的賬面值間的所有暫時性差額，乃以負債法提撥遞延稅項準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入賬，除非：

- 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予控制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予以確認。所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以可能出現日後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可扣稅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為限，惟下列各項除外：

- 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的非業務合併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及
- 就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相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僅在暫時性差額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而且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每個報告期末予以審閱。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過往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收回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應用於該期間(當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還時)的稅率計量，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倘遞延稅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互相抵銷。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政府補助

如能合理確保將獲得政府補助，且所有附帶條件將得到遵守，則政府補助按公平值確認。如補助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會有系統地於擬用作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平值會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按有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以每年等額分期款項方式撥入損益表。

#### 收入確認

在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以及收入能可靠計算時，收入將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來自銷售貨品的收入於所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予買方時確認，惟本集團對所售貨品並無保留一般與所有權有關的管理權，亦無實際控制權；
- (b)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推廣收入，乃於本集團根據相關合約條款有權收取時確認；
- (c) 來自提供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期間確認入賬；
- (d)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採用將金融工具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期間內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實際折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確認；及
- (e) 租金收入於租期按時間比例確認。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均須參與由當地市政府所設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若干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佔其薪金成本20%至22%的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應付時自損益表中扣除。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借貸成本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符合條件的資產(即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的借款成本，經資本化後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當該等資產基本達到預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後，該等借款成本停止資本化。專項借貸作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在該借貸撥作符合條件的資產的開支前，從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內支銷。借貸成本包括某一實體就借貸資金所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於過往年度，董事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未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前，分開列為財務狀況表內權益一項中之保留溢利分配。實施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後，建議派付之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賦予董事權力可宣派中期股息，中期股息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會立即確認為負債。

#### 外幣

財務資料乃以人民幣呈報，即本集團的功能貨幣。本集團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訂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的實體確認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彼等各自功能貨幣的現行匯率換算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的匯率再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 供應商返利

與數量相關的供應商返利按應計基準根據各相關供應商合約累計至報告日期止的預期返利確認為銷售成本的扣除額。已購買但於報告日期止仍持有的商品的返利從該等項目的賬面值扣除，以令該等存貨按成本扣除適當返利記錄。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

管理層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時，須作出會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未來須就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文詳述於報告期末有關日後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該等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會造成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i)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該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而作出。其會因技術創新或競爭對手在行業低迷時期作出的行動而出現大幅變動。管理層會於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年期時增加折舊費用，或撤銷或撤減技術過時或已報廢或出售的非策略資產。

##### (ii) 商譽減值

本集團最少每年釐定一次商譽有否減值。該釐定需對獲分配商譽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作出估計。估計使用價值，本集團需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選擇合適折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於2015年12月31日的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57,476,000元(2014年：人民幣57,302,000元)。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 (iii)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有關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撥備政策乃基於對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及賬齡分析的持續評估以及管理層的判斷。評估該等應收賬款的最終變現能力需要進行大量判斷，包括各客戶的當前信譽及過往收款歷史記錄。倘本集團客戶的財政狀況轉壞，以致削弱彼等的付款能力，則須作出額外撥備。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

## 5.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續)

#### (iv)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可使用年期不確定的無形資產每年及於有關減值跡象存在時進行減值測試。當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不可收回時，其他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兩者的較高者)時，減值存在。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乃根據來自類似資產的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的可獲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該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當使用價值計算進行時，管理層必須估計來自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 (v)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乃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完成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之數。此等估計乃根據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現行市況及歷史經驗而釐定。客戶品味的轉變或競爭對手在消費品行業低迷時期作出的行動，均可能令此等估計出現重大變動。管理層於報告期末重新評核該等估計。

#### (vi) 遞延稅項資產

倘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則會就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數額須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此乃根據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的時間及數額連同未來稅務計劃策略作出。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1。

## 6.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劃分為兩個可呈報業務部門，詳情如下：

- (a) 移動通信設備分部主要從事移動通信設備及配件的銷售。
- (b) 房地產分部主要從事房地產的開發及銷售。

管理層分別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乃根據可呈報的分部溢利／虧損進行評估，而此乃來自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的計量方法。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6. 經營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分別負債由營運分部分別管理：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移动通信設備 人民幣千元	房地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15,830,720	—	15,830,720
收入			15,830,720
分部業績	588,428	(4,314)	584,114
對賬：			
利息收入	14,686	8	14,694
融資成本	(168,448)	—	(168,448)
除稅前溢利／(虧損)	434,666	(4,306)	430,360
分部資產	6,845,234	302,340	7,147,574
分部負債	4,153,233	195,839	4,349,072
其他分部資料：			
損益確認之減值虧損	35,436	—	35,436
折舊及攤銷	92,485	68	92,553

#### 主要客戶資料

年內，本集團概無從單個客戶賺取超過本集團總收入的10%。

#### 區域資料

由於本集團只在中國內地開展業務，且其所有非流動資產位於中國，故毋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呈報區域分部資料。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7.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指所銷售產品及提供服務經扣除退貨、商業折扣及各項政府附加費(如適用)後的發票淨值。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銷售	<b>15,088,123</b>	13,612,423
包括：		
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零售	<b>8,423,136</b>	8,030,317
對加盟商銷售通訊設備及配件	<b>2,743,507</b>	2,162,025
移動通訊設備及配件批發	<b>3,921,480</b>	3,420,081
來自移動運營商的服務收入	<b>593,035</b>	607,000
其他服務費收入	<b>149,562</b>	139,186
	<b>15,830,720</b>	14,358,609
<b>其他收入及收益</b>		
利息收入	<b>14,694</b>	11,983
政府補助(附註(a))	<b>65,165</b>	23,5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收益	<b>53</b>	12
其他	<b>5,571</b>	4,623
	<b>85,483</b>	40,168

附註(a)：該金額指本集團附屬公司自當地政府獲得的扶持當地企業的若干財政補貼及退稅。而該等政府補助並無附帶任何未獲履行的條件及其他或有責任。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8.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及已提供服務成本	13,796,603	12,382,017
折舊(附註15)	92,165	90,148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7)	388	581
經營租賃項下租賃付款	406,948	388,253
核數師薪酬	3,734	6,177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載於附註10的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459,710	503,113
退休金計劃供款	55,905	52,058
	<b>515,615</b>	<b>555,171</b>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附註24)	11,829	21,710
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回撥(附註25)	(218)	(1,107)
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附註22)	23,825	19,1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虧損	(53)	595

### 9. 財務成本

對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	168,448	116,996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0.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

年內，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588	2,397
退休金計劃供款	205	195
	<b>2,793</b>	<b>2,592</b>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呂廷杰先生	61	61
李尊農先生(i)	—	20
冷榮泉先生(iii)	31	61
李文才先生(i)	263	198
高聖平先生(ii)	—	20
邊勇壯先生(iii)	74	—
	<b>429</b>	<b>360</b>

年內，概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

附註：

(i) 李尊農先生於2014年1月9日辭任，並於2014年6月8日由李文才先生接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ii) 高聖平先生於2012年4月1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2014年1月9日辭任。

(iii) 冷榮泉先生於2015年6月2日辭任，並於2015年6月2日由邊勇壯先生接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0.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續)

####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2015年</b>				
執行董事：				
劉松山先生	—	449	41	490
劉東海先生	—	409	41	450
劉文萃女士	—	409	41	450
劉華女士	—	409	41	450
劉雅君先生	—	409	41	450
	—	2,085	205	2,290
非執行董事：				
齊向東先生(i)	—	74	—	74
	—	2,159	205	2,364
<b>2014年</b>				
執行董事：				
劉松山先生	—	413	39	452
劉東海先生	—	406	39	445
劉文萃女士	—	406	39	445
劉華女士	—	406	39	445
劉雅君先生	—	406	39	445
	—	2,037	195	2,232
非執行董事：				
王霖先生	—	—	—	—
	—	2,037	195	2,232

附註：

(i) 年內，概無任何安排，據此董事或行政總裁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1. 五名最高薪僱員

本集團於年內五名最高薪僱員的分析如下：

	僱員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董事及行政總裁	1	4
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	4	1
	<b>5</b>	<b>5</b>

董事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

上述並非董事亦非本集團行政總裁的最高薪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908	446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4	39
	<b>2,072</b>	<b>485</b>

薪酬在以下範疇的非董事亦非行政總裁的最高薪人士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2014年
零至1,000,000港元	4	1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2.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乃按25%的法定稅率(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予以釐定)就本集團的應課稅溢利在中國計提即期所得稅撥備,惟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江蘇勝多科貿有限責任公司及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除外,該等公司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獲授稅項減免,乃按15%的優惠稅率繳稅。所得稅開支的主要部份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內稅項開支	106,749	117,490
遞延稅項(附註21)	(33,112)	(5,634)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73,637</u>	<u>111,856</u>

按適用於本公司及大部分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對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430,360	430,216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107,590	107,554
若干實體的較低稅率	(12,066)	(1,032)
就過往期間即期稅項所作調整	3,347	—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應佔溢利	(296)	(249)
未實現溢利按不同稅率實現之影響	(29,051)	—
不可扣稅開支	1,846	2,006
過往期賬的稅項虧損	(3,577)	—
未確認稅項虧損	5,844	3,577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u>73,637</u>	<u>111,856</u>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應佔稅項人民幣17,000元(2014年:無)及人民幣279,000元(2014年:人民幣249,000元)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3. 股息

董事並無就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建議派付股息。

### 14.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於年內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以及已發行666,667,000(2014年：580,365,458)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目計算得出。

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b>357,062</b>	318,133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b>666,667,000</b>	580,365,458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2015年12月31日</b>					
於2014年12月31日及 於2015年1月1日：					
成本	63,258	278,329	65,637	37,337	444,561
累計折舊	(15,544)	(215,755)	(42,221)	(16,923)	(290,443)
賬面淨值	47,714	62,574	23,416	20,414	154,118
於2015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47,714	62,574	23,416	20,414	154,118
添置	8,072	61,883	13,468	2,366	85,789
收購附屬公司	-	7,945	101	300	8,346
出售	-	-	(3,346)	(1,602)	(4,948)
年內計提折舊	(3,026)	(75,982)	(10,107)	(3,050)	(92,165)
轉出折舊	-	-	1,845	1,237	3,082
於2015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52,760	56,420	25,377	19,665	154,222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71,330	348,157	75,860	38,401	533,748
累計折舊	(18,570)	(291,737)	(50,483)	(18,736)	(379,526)
賬面淨值	52,760	56,420	25,377	19,665	154,22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2014年12月31日					
於2013年12月31日及 2014年1月1日：					
成本	63,258	215,425	61,809	36,032	376,524
累計折舊	(12,385)	(142,139)	(37,040)	(14,524)	(206,088)
賬面淨值	50,873	73,286	24,769	21,508	170,436
於2014年1月1日， 扣除累計折舊	50,873	73,286	24,769	21,508	170,436
添置	–	62,904	8,926	2,628	74,458
出售	–	–	(5,098)	(1,323)	(6,421)
年內計提折舊	(3,159)	(73,616)	(9,916)	(3,457)	(90,148)
轉出折舊	–	–	4,735	1,058	5,793
於2014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	47,714	62,574	23,416	20,414	154,118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63,258	278,329	65,637	37,337	444,561
累計折舊	(15,544)	(215,755)	(42,221)	(16,923)	(290,443)
賬面淨值	47,714	62,574	23,416	20,414	154,118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樓宇抵押(2014年：人民幣18,889,000元)，以獲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附註3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6. 商譽

	於 12 月 31 日	
	2015 年 人民幣千元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於 1 月 1 日： 成本及賬面淨值	57,302	57,302
於 1 月 1 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收購附屬公司	57,302 174	57,302 —
於 12 月 31 日	57,476	57,302

#### 商譽減值測試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均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商譽的賬面值如下：

	於 12 月 31 日	
	2015 年 人民幣千元	2014 年 人民幣千元
長沙九五八五九八電訊設備有限公司	490	490
瀋陽通聯四海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381	381
四川億佳隆通訊連鎖有限公司	34,650	34,650
洛陽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5,739	5,739
商丘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1,729	1,729
廈門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495	495
雲南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7,792	7,792
武漢易通達通訊器材有限公司	1,235	1,235
西安迪信通電子通信技術有限公司	3,790	3,790
北京今易通達通訊設備維修有限公司	351	351
信陽貝信科貿有限公司	650	650
雲浮深商投商用置業有限公司	174	—
	57,476	57,302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6. 商譽(續)

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以使用價值的計算為基礎，採用建立在董事批准的五年期的財務預算基礎上的現金流量預測而釐定。於2015年12月31日，現金流量預測所用的稅前折現率介乎16%至18%(2014年：介乎14%至16%)。

於2015年12月31日，用於預測五年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的增長率為3%(2014年：3%)。董事認為使用這一增長率對於減值測試而言更為保守而可靠。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4年12月31日，計算上述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時採用若干假設。下文概述管理層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時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 收入： 用於釐定未來潛在收益的基準為歷史銷售額及中國市場的平均及預期增長率。
- 毛利率： 毛利率基於過去三年中達到的平均毛利率水平及預期未來趨勢。
- 費用： 對主要假設賦予的價值反映過往經驗及管理層對於將經營開支維持在可接受水平的承諾。
- 折現率： 所用折現率為稅前折現率，反映了管理層對於上述各單位特有風險的估計。在釐定各現金產生單位的適當折現率時，已考慮本集團於年內的適用借款利率。

對市場開發、毛利率、費用及折現率等主要假設賦予的價值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7.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版權 人民幣千元
<b>2015年12月31日</b>	
於2015年1月1日之成本，減累計攤銷	614
添置	554
收購附屬公司	5
年內攤銷撥備	(388)
	<hr/>
於2015年12月31日	785
	<hr/>
於2015年12月31日：	
成本	3,839
累計攤銷	(3,054)
	<hr/>
賬面淨值	785
	<hr/>
<b>2014年12月31日</b>	
於2014年1月1日之成本，減累計攤銷	885
添置	310
年內攤銷撥備	(581)
	<hr/>
於2014年12月31日	614
	<hr/>
於2014年12月31日：	
成本	3,280
累計攤銷	(2,666)
	<hr/>
賬面淨值	614
	<hr/>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u>2,111</u>	<u>994</u>

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詳情如下：

名稱	投資成本 人民幣千元	註冊及業務地點	所有權權益	百分比 投票權	分佔溢利	主要業務
和德信通(北京)科技發展 有限公司	2,500	中國/中國內地	50	50	50	技術研究及 顧問服務

上述投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下表展示本集團之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應佔合營企業之盈利以及全面收益總額	<u>1,117</u>	<u>994</u>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份額	3,866
收購所得商譽	4,201
	<hr/>
	8,067

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有的已發行 股份詳情	註冊及 業務地點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深圳迪信聚核通訊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國大陸	20	批發及零售通訊設備
陝西海科融通信息技術 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國大陸	40	提供銷售終端設備及服務

除陝西海科融通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的股權由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外，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股權皆由本公司所持有。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19.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下表展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應佔聯營公司之盈利以及全面收益總額	<u>67</u>

### 20. 可供出售投資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成本	<u>15,075</u>	7,055

非上市股本投資為在中國成立的私人實體所發行的股本證券，於各報告日期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由於其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很大，以致董事認為其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本集團無意於近期出售該等投資。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21.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於年內的變動情況如下：

#### 遞延稅項資產

	可扣除 暫時性差額 人民幣千元	未實現 溢利按不同 稅率實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22,230	—	22,230
於本年度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5,634	—	5,634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27,864	—	27,864
於本年度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4,061	29,051	33,112
於2015年12月31日	31,925	29,051	60,976

於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並無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的重大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22. 存貨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庫存商品	2,170,970	1,953,644
耗材供應	913	1,573
	<hr/>	<hr/>
	2,171,883	1,955,217
減：存貨撥備	(23,825)	(19,191)
	<hr/>	<hr/>
	2,148,058	1,936,026
	<hr/>	<hr/>

### 23. 在建物業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
添置	91,669
收購附屬公司	191,049
	<hr/>
於12月31日	282,718
	<hr/>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24. 應收貿易款項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款項	1,969,307	1,762,514
減：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98,648)	(86,819)
	<u>1,870,659</u>	<u>1,675,695</u>

本集團授予客戶不同信貸期。本集團對消費者的零售為現金銷售。本集團會就通訊器材及配件的大宗銷售向客戶授予信貸期。提供予非法人客戶的信貸期按逐項基準考慮。本集團嚴格控制及密切監控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鑑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的應收貿易款項與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故本集團並無重大集中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應收貿易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或採取其他信貸強化措施。應收貿易款項屬無抵押及免息。

#### 應收背書票據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國內銀行承兌的若干應收票據(「背書」)(「取消確認票據」)，以結付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賬面值總額為人民幣57,000,000元(2014年：人民幣185,110,000元)的應付貿易款項。於本報告期末，取消確認票據的到期期限介乎一至六個月不等。根據中國票據法，倘國內銀行違約，取消確認票據持有人對本集團有追索權(「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移與取消確認票據相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票據及相關應付貿易款項的全部賬面值。

本集團持續參與取消確認票據以及購回該等取消確認票據的未折現現金流所面臨的最高虧損與其賬面值相等。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取消確認票據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在取消確認票據轉讓當日確認任何盈虧。就本年度或累計而言，並無就持續參與確認任何盈虧。背書乃於本年度內均等作出。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24. 應收貿易款項(續)

#### 應收貿易款項保理

作為日常業務的一部份，本集團訂立應收貿易款項保理安排(「安排」)，向一家銀行轉讓其若干應收貿易款項。根據該安排，倘任何應收貿易款項遲付，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向銀行賠付相關損失。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與應收貿易款項有關的幾乎所有風險及回報。因此，其並無取消確認全部賬面值，而安排所得款項則記作銀行借款。根據該安排已轉讓而於2015年12月31日仍未結付的應收貿易款項原賬面值為人民幣53,720,000元(2014年：人民幣10,000,000元)，而同等金額的安排所得款項則記作銀行借款。

於本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並經扣除撥備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1,753,546	1,299,643
91至180天	39,931	199,757
181至365天	40,940	145,387
1年以上	36,242	30,908
	<b>1,870,659</b>	<b>1,675,695</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24. 應收貿易款項(續)

#### 應收貿易款項保理(續)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86,819	65,974
已確認減值虧損(附註8)	11,829	21,710
已撤銷無法收回款項	—	(865)
於12月31日	<b>98,648</b>	86,819

並非被個別或共同認為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既無逾期亦未減值	1,540,451	1,281,406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		
少於90天	224,731	201,289
91至180天	37,983	105,676
181至365天	36,981	59,994
1年以上	30,513	27,330
	<b>1,870,659</b>	1,675,695

既無逾期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彼等最近並無拖欠記錄。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904,747	793,55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1,594	106,675
	<b>1,026,341</b>	900,227
減：其他應收款減值	(5,228)	(5,446)
	<b>1,021,113</b>	894,781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變動情況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446	6,553
減值虧損回撥(附註8)	(218)	(1,107)
於12月31日	<b>5,228</b>	5,446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1,844	335,298
定期存款	1,080,808	355,382
	<b>1,522,652</b>	690,680
減：已抵押定期存款—		
為發放銀行借貸而抵押	1,046,976	168,180
為發放銀行承兌票據而抵押	33,832	187,202
	<b>441,844</b>	335,298

儘管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和《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經由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以人民幣兌換外幣。

存放於銀行的現金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計息。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不一，介乎三個月至一年不等，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相關短期存款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最近無違約記錄的銀行。

### 27. 與關聯方的結餘

應收／應付本集團關聯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的款項為貿易性質、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28.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	479,610	445,540
應付票據	71,850	257,969
	<b>551,460</b>	<b>703,509</b>

於本報告期末的尚未償付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511,776	649,015
91至180天	19,523	26,182
181至365天	15,106	20,547
1年以上	5,055	7,765
	<b>551,460</b>	<b>703,509</b>

應付貿易款項乃不計息，一般於30至45天清付。

### 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199,885	89,849
應付工資及福利	61,762	60,220
應計費用	9,664	38,882
其他應付款項	126,844	106,817
	<b>398,155</b>	<b>295,768</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0. 計息銀行借貸

	2015年		2014年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到期	人民幣千元
<b>即期</b>				
銀行貸款：				
無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2016年	2,429,750	2015年	1,446,387
有抵押、須於一年內償還	2016年	720,543	2015年	457,085
遠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無抵押	2016年	2,000	—	—
		<u>3,152,293</u>	—	<u>1,903,472</u>
<b>非即期</b>				
銀行貸款：				
無抵押	2017年	48,000	—	—
		<u>3,200,293</u>		<u>1,903,472</u>
計息銀行貸款的年利率範圍		3.55% 至7.28%		5.60% 至7.80%

本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由以下項目作擔保：

- (i) 於本報告期末賬面值為人民幣67,150,000元(2014年：人民幣10,000,000元)的已抵押應收貿易款項；
- (ii) 於本報告期末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046,976,000元(2014年：人民幣168,180,000元)的已抵押存款；及
- (iii) 於本報告期末總賬面值為人民幣0元(2014年：人民幣18,889,000元)的本集團物業作抵押。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1. 股本

#### 股份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667,000,000股(2014年：667,000,000)普通股	<b>666,667</b>	666,667

本公司股本的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500,000,000	500,000
供股發行	167,000,000	166,667
於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	<b>667,000,000</b>	<b>666,667</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2. 其他儲備

本集團儲備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儲備及變動呈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中。

#### 法定公積金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在中國境內註冊的中外合營企業需要將依據中國會計規則及法規釐定的除所得稅後溢利按董事會批准的一定百分比轉入公積金、企業發展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此類基金的使用受限制。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各中國內資公司必須將依據中國會計法規釐定的除所得稅後溢利的10%轉入法定公積金，直至公積金結餘達到其註冊資本的50%時，可不再轉撥。在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的限制下，法定公積金可用來彌補累計虧損(若有)。

#### 可分派儲備

就股息而言，中國公司以股息方式合法分派的金額乃參考其中國法定財務報表內反映的可分派溢利釐定，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

根據中國公司法，中國公司的除稅後溢利可按上文所述撥充至法定公積金後作為股息分派。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3. 業務合併

於2015年7月23日，本集團從深商投(香港)商業投資有限公司收購雲浮深商投75%的股權。雲浮深商投從事房地產開發及銷售。本集團收購雲浮深商投目的在於進軍房地產行業。收購代價為現金人民幣90,000,000元，須於2015年12月31日前支付。

於收購日期，雲浮深商投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附註	收購時 確認的公平值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346
無形資產		5
現金及銀行結餘		4,3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6,993
開發中物業		191,049
應收深圳迪信通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款項*		80,000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013)
按公平值計量的總可識別資產淨值		119,768
非控股權益		(29,942)
		89,826
商譽	16	174
由現金支付		90,000

\* 該結餘指於收購日期由本公司附屬公司深圳迪信通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應付的進一步資本注資，該款項已於2015年12月31日前全數繳清。

於收購日期，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為人民幣22,872,000元。其他應收款項的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22,872,000元。概無其他應收款項結餘預期無法收回。

本集團就收購產生交易成本共人民幣85,000元。交易成本已支銷，並列賬於綜合損益表的行政開支一項下。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3. 業務合併(續)

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代價	90,000
收購所得的現金及銀行結餘	(4,388)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出	85,612
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之收購交易成本	(85)
	<u>85,527</u>

收購完成後，雲浮深商投對本集團的收入之貢獻為零，並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產生虧損人民幣3,430,000元。

計及合併於年初進行，本集團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及盈利分別為人民幣15,830,720,000元及人民幣354,292,000元。

### 34. 經營租賃安排

####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辦公室物業。辦公室物業租賃的期限介於一至五年。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須於下列限期支付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	312,376	319,764
於第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525,259	575,242
五年後	139,233	158,743
	<u>976,868</u>	<u>1,053,749</u>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5. 承諾

除上文附註34所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開發中物業	<u>6,497</u>	—

### 36. 關聯方交易

(a) 本集團與關聯方於年內有下列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合營實體：		
購買貨品	84	250
同系附屬公司：		
銷售貨品	273	444
購買貨品	569	845
服務收入	5,257	4,983

交易價格乃根據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客戶及供應商的交易價格釐定。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6.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未償付結餘：

本集團與關聯方的未償付結餘詳情載於附註27。

(c)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的酬金：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花紅及其他開支	<u>6,220</u>	<u>6,094</u>

董事及行政總裁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10。

與同系附屬公司就上文(a)項進行的關聯方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聯交易或持續關聯交易。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本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 金融資產

	於2015年12月31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	15,075	15,075
應收貿易款項	1,870,659	–	1,870,659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16,366	–	116,366
應收關聯方款項	3,662	–	3,662
已抵押存款	1,080,808	–	1,080,80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1,844	–	441,844
	<b>3,513,339</b>	<b>15,075</b>	<b>3,528,414</b>

	於2014年12月31日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	7,055	7,055
應收貿易款項	1,675,695	–	1,675,695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01,229	–	101,229
應收關聯方款項	2,170	–	2,170
已抵押存款	355,382	–	355,3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35,298	–	335,298
	<b>2,469,774</b>	<b>7,055</b>	<b>2,476,829</b>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551,460	703,50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26,844	106,817
應付關聯方款項	665	1,739
計息借貸	3,200,293	1,903,472
	<b>3,879,262</b>	<b>2,715,537</b>

### 38. 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存款、應收貿易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付關聯方款項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乃於短期內到期。

計息銀行貸款的公平值乃透過使用具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到期日的金融工具當前的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計算。由於到期期間短，於本報告期末的計息貸款公平值與其相應賬面值相若。

於2015年12月31日，某些無活躍市場報價的可供出售股本工具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計量，由於其公平值難以可靠計量，因而未披露其公平值信息。該等公平值難以可靠計量的原因是：公平值合理估計範圍的變化對該投資而言重大，或於該範圍內各種預計的概率難以合理評估並用於公平值的估計。該等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5,075,000元(2014年：人民幣7,055,000元)。全部均為本集團於中國持有之非上市股本投資。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貸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用途乃為本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多種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均直接來自營運。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並無制定任何書面風險管理政策及指引。一般而言，本集團在風險管理上引入保守策略。董事會檢討及議定管理各項該等風險的政策，概述如下：

#### 利率風險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指一項金融工具的未來現金流量將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波動的風險。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因利率變動而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銀行借貸有關。

本集團目前無意尋求對沖其所面臨的利率波動風險。

下表說明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透過對浮息借貸的影響)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性。

	基點增加/ (減少)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100 (100)	(3,042) 3,042
2014年	100 (100)	(4,862) 4,862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經確認為信譽良好的客戶進行交易。本集團的政策是，所有擬按信用條款交易的客戶須經過信用驗證程序。此外，本集團會對應收款項結餘持續進行監控，故此本集團所承受的壞賬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乃因對手方違約所致，其最大風險相等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所面臨的信貸風險的進一步定量數據，已於財務報表附註24披露。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利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規劃工具監察資金短缺風險。此項工具衡量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應收貿易款項)的到期日及營運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目標為利用銀行及其他借貸維持資金持續性及靈活性之間的平衡。此外，本集團亦已作好銀行信貸安排，作為應變措施。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末根據合約未折現付款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如下：

2015年12月31日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12個月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貸	–	1,684,513	1,503,565	53,444	3,241,522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	511,776	39,684	–	551,460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102,015	24,829	–	126,844
應付關聯方款項	–	665	–	–	665
	–	2,298,969	1,568,078	53,444	3,920,491

2014年12月31日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人民幣千元	3至12個月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息借貸	–	792,236	1,167,139	1,959,375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	680,983	22,526	703,509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 金融負債	–	86,862	19,955	106,817
應付關聯方款項	–	1,739	–	1,739
	–	1,561,820	1,209,620	2,771,440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其維持較佳的信貸評級及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業務發展及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就經濟情況變動作出調整。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以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作出任何改變。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39.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使用資產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債務淨額)監察資本。債務淨額包括計息銀行貸款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指權益總額。

本集團於年內的策略是保持資產負債比率在健康的資本水平，以支持其業務。本集團採取的主要策略包括(但不限於)覆核未來現金流量要求及支付到期債務的能力、保持可動用銀行融資在合理水平以及調整投資計劃及融資計劃(如需要)，以確保本集團擁有合理水平的資本支持其業務。各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貸款	3,200,293	1,903,47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1,844)	(335,298)
債務淨額	2,758,449	1,568,174
權益總額	2,798,502	2,421,203
債務淨額及權益總額	5,556,951	3,989,377
資產負債比率	50%	39%

### 40.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初步考慮發行長期債券的可行性。於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本公司仍未訂立最終的具法律約束力的協議或合同。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報告期末，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資料載列如下：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306	48,656
無形資產	505	186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423,256	423,51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111	99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861	–
可供出售資產	15,075	7,055
遞延稅項資產	2,563	3,518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491,677	483,920
	<hr/>	
<b>流動資產</b>		
存貨	239,882	185,239
應收貿易款項及應收票據	745,218	256,29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3,210	183,664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088,980	1,857,171
已抵押存款	483,923	192,52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9,190	185,402
	<hr/>	
流動資產總值	4,040,403	2,860,297
	<hr/>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2014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738,270	384,9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2,562	37,561
計息銀行借貸	1,867,790	1,289,08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505,561	349,591
應付稅項	188	10,226
流動負債總值	3,214,371	2,071,392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1,317,709	1,272,825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借貸	48,000	—
<b>資產淨值</b>	1,269,709	1,272,825
<b>權益</b>		
股本	666,667	666,667
儲備	603,042	606,158
權益總額	1,269,709	1,272,825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5年12月31日

### 4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之概要載列如下：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4年1月1日	33,205	33,532	2,020	68,757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46,322	46,322
發行股份	534,834	–	–	534,834
股份發行開支	(43,755)	–	–	(43,755)
自保留溢利轉撥	–	4,632	(4,632)	–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524,284	38,164	43,710	606,158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194	194
股份發行開支	(3,310)	–	–	(3,310)
自保留溢利轉撥	–	20	(20)	–
於2015年12月31日	<b>520,974</b>	<b>38,184</b>	<b>43,884</b>	<b>603,042</b>

### 42. 財務報表的批准

董事會已於2016年3月29日批准及授權刊發財務報表。